

中部摘要

一、根本法門經 (Mūlapariyāyasuttam)

二、一切漏經 (Sabbāsavasuttam)

◎有諸漏——有由見而捨離；有由防護而捨離；有由受用而捨離；有由忍耐而捨離；有由迴避而捨離；有由遣除而捨離；有由修習而捨離 -- p.7.¹(p.7.)²

◎對過去、未來、現在的十六種懷疑 -- p.8. (p.8.)

三、法嗣經 (Dhammadāyādasuttam)

◎世尊要弟子們做法的繼承者，不要成為財的繼承者 -- p.12. (p.14.)

○剩餘的食物當棄於無草的土地或投於無蟲的水中 -- p.13. (p.15.)

不食世尊的剩餘之食以度其飢渴疲羸，為世尊所稱讚 -- p.13. (p.15.)

◎世尊憐愍弟子們，所以說：要做法的繼承者，不要成為財的繼承者 -- p.13. (p.16.)

四、怖駭經 (Bhayabheravasuttam)

◎如果沙門、婆羅門其——身業、口業、意業、生活未清淨，貪欲、瞋恚、昏沈睡眠、掉舉、疑惑、自讚毀他、戰慄畏縮、欲得利益名聞、懈怠不精進、失念不專注、不定心散亂、愚鈍闇昧時，若閑林靜居、獨居，由其身業等染污未清淨而怖畏驚駭 -- p.17~. (p.21~.)

○世尊在菩薩時排除怖畏的方法→經行時，生怖畏→經行而不停止、不坐、不臥；站立……；端坐……；橫臥時，生怖畏→臥而不坐、不站立、不經行，只是如實地於橫臥來排除其怖畏驚駭 -- p.21. (p.26.)

世尊以夜為夜而思之，以晝為晝而思之 -- p.21. (p.26.)

無愚癡的有情出現於世間乃眾生的利益、眾生的安樂 -- p.21. (p.26.)

◎世尊為了兩種利益而閑居靜處：現法樂住及慈愍後人 -- p.23. (p.29.)

五、無穢經 (Anaṅgaṇasuttam)

世間有四種人——心有穢而不如實知：內心穢；有穢而如實知：內有穢；無穢而不如實知：內無穢；無穢而如實知：內無穢 -- p.24. (p.30.)

1 此為巴利聖典協會 (P.T.S.) 版第一冊的頁碼。

2 此為元亨寺版—《漢譯南傳大藏經》第九冊的頁碼。

六、 假如希望經 (Ākaṅkheyyasuttam)

◎假如比丘期望——成為同梵行者們所喜愛、敬重，當圓滿戒，內心修習止，不輕視禪那，增長觀，住在空閑處 -- p.33. (p.40.)

◎期望——得衣、食、住處、醫藥；令先亡歡喜，得大果報、大功德；快樂，克服不樂；克服怖畏；隨願無困難而得四禪；得無色定；證預流；證一來；證不還；證種種神通；得他心通；得宿命通；得天眼通；得漏盡通→當圓滿戒，內心修習止，不輕視禪那，增長觀，住在空閑處 -- p.33~. (p.40~.)

七、 布喻經 (Vatthasuttam)

心的雜染——貪、瞋、忿、恨、覆、惱害、嫉、慳、欺瞞、誑、頑固、性急、慢、過慢、憍、放逸 -- p.36. (p.45.)

佛、法、僧三寶之德 -- p.37. (p.46.)

◎隨念三寶而生喜悅→輕安→樂→得定 -- p.38. (p.47.)

解脫三漏——洗浴內心 -- p.38. (p.48.)

婆羅門孫達利伽拔拉多瓦奢 (Sundarikabhāradvāja) 隨佛出家、受具，並證阿羅漢 -
- p.40. (p.50.)

八、 削減經 (Sallekhasuttam)

得初禪至第四禪，此在聖者之律不稱為削減，而稱為現法樂住 -- p.40~. (p.51~.)

得四無色定，此在聖者之律不稱為削減，而稱為寂靜 -- p.41. (p.52.)

應作如此削減——不害、離殺生、離不與取、行梵行、離兩舌、離粗惡語、離綺語、不貪、不瞋恚、正見、正思惟、正語、正業、正命、正精進、正念、正定、正智、正解脫、離昏沈、睡眠、不掉舉、離懷疑、不忿怒、不抱怨恨、不覆偽、不惱害、不嫉妒、不慳貪、不欺詐、不欺瞞、不頑固、不過慢、易受勸告、當善友、不放逸、有信、知慚、知愧、多聞、精進、正念、有智慧、不染俗世、不執己見 --

p.42. (p.53.)

◎自陷於泥濘而想救他人出於泥濘者，是不可能的 -- p.45. (p.57.)

◎自己常被調御、教導，不自般涅槃而想調御他人、教導他人，使人般涅槃者，是不可能的 -- p.45. (p.57.)

有害心者想般涅槃，應先成為不害者；殺生者想般涅槃，應先離殺生；…… -- p.45. (p.57.)

◎此經世尊開示：削減的法門，發心的法門，迴避的法門，上昇的法門，般涅槃的法門 -- p.46. (p.58.)

九、正見經 (Sammāditṭhisuttaṃ)

聖弟子如何持正見，其見正直，對法絕對持有淨信，而達此正法呢 -- p.46. (p.60.)
聖弟子知不善、不善根；知善、善根，具如此的正見、其見正直，對法絕對持有淨信，則達此正法 -- p.46~. (p.60~.)
不善→ 十不善 -- p.47. (p.60.)
不善根→ 貪、瞋、癡 -- p.47. (p.60.)
善→ 十善 -- p.47. (p.60.)
善根→ 不貪、不瞋、不癡 -- p.47. (p.60.)
知食、知食集、知食滅、知導至食滅之道 -- p.47. (p.61.)
知苦、知苦集、知苦滅、知導至苦滅之道 -- p.48. (p.62.)
知老死、知老死之集、知老死之滅、知導至老死滅之道 -- p.49. (p.63.)
知生、知生的集、知生的滅、知導至生的滅之道 -- p.50. (p.64.)
知有、知有的集、知有的滅、知導至有的滅之道 -- p.50. (p.65.)
知取、知取的集、知取的滅、知導至取的滅之道 -- p.50. (p.65.)
知愛、知愛的集、知愛的滅、知導至愛的滅之道 -- p.51. (p.66.)
知受、知受的集、知受的滅、知導至受的滅之道 -- p.51. (p.67.)
知觸、知觸的集、知觸的滅、知導至觸的滅之道 -- p.52. (p.67.)
知六處、知六處的集、知六處的滅、知導至六處的滅之道 -- p.52. (p.68.)
知名色、知名色的集、知名色的滅、知導至色的滅之道 -- p.53. (p.69.)
知識、知識的集、知識的滅、知導至識滅之道 -- p.53. (p.69.)
知行、知行的集、知行的滅、知導至行滅之道 -- p.54. (p.70.)
知無明、知無明的集、知無明的滅、知導至無明滅之道 -- p.54. (p.70.)
知漏、知漏的集、知漏的滅、知導至漏滅之道→具如此的正見、其見正直，對法絕對持有淨信，則達此正法 -- p.55. (p.71.)

十、念處經 (Satipaṭṭhānasuttaṃ)

十一、師子吼小經 (Cūlasīhanādasuttaṃ)

◎唯此 (教中) 有第一沙門果、第二沙門果、第三沙門果、第四沙門果，而在外道則無真正 (可稱) 的沙門 -- p.63. (p.82.)
○為何說唯此教中有沙門，而外道無真沙門→對大師有淨信；對法有淨信；對戒成就圓滿；對順於法者皆存喜愛 -- p.64. (p.82.)
因大師所教的為→離貪者、離瞋者、離癡者、離渴愛者、無取者、賢者、樂觀者、

喜無障、樂無障者 -- p.64~. (p.84~.)

◎一般沙門、婆羅門不如實知有愛見和無有愛見的集、滅、味、患、出離，故無真正（可稱）的沙門→不了知四取 -- p.65. (p.85.)

十二、師子吼大經（Mahāsīhanādasuttaṃ）

善星離車子捨此法、律不久在韋沙離城中對眾說：沙門瞿曇沒有上人法、沒有能成為聖者的殊勝智見，沙門瞿曇只依推論、推量，只自顯其法，而其法是為了引導其奉行者真正的滅除諸苦 -- p.68. (p.88.)

◎如來十力 -- p.69~. (p.91.)

○如來的四無所畏→法、漏盡、障礙、義 -- p.71. (p.94.)

八眾：剎帝利眾、婆羅門眾、居士眾、沙門眾、四天王眾、三十三天眾、魔眾、梵天眾 -- p.72. (p.95.)

四生：卵生、胎生、濕生、化生 -- p.73. (p.95.)

○五趣：地獄、畜生、餓鬼、人間、天 -- p.73. (p.96.)

○世尊（在菩薩時）所曾行具足四支的梵行，即苦行者、最上的苦行者；貧穢行者、最上的貧穢行者；嫌厭者、最上的嫌厭行者；孤獨行者、最上之孤獨行者 -- p.77. (p.101.)

◎世尊（在菩薩時）所曾行最極端的苦行 -- p.77~. (p.101~.)

世尊近八十高齡而有最上的憶念、最上的行道、最上的精進、最上的智慧辯才 -- p.82. (p.107.)

◎此經為「身毛豎立法門經」 -- p.83. (p.108.)

十三、苦蘊大經（Mahādukkhakkhandhasuttaṃ）

世尊開示欲、色、受的遍知，外道認為他們也開示欲、色、受的遍知，到底有何不同 -- p.84. (p.109.)

◎什麼是欲味、欲患、欲的出離，什麼是色味、色患、色的出離，什麼是受味、受患、受的出離？除了如來、如來弟子外，無人能答 -- p.85. (p.110.)

欲患→學技藝、求財、守財、失財，受種種苦 -- p.85. (p.110.)

◎以欲為因，以欲為緣，王與王爭，母與子爭，父與子爭，兄弟與兄弟爭，兄弟與姊妹爭，友與友爭 -- p.86. (p.112.)

以欲為因，以欲為緣，執劍等入戰陣，至死或受等於死之苦 -- p.87. (p.113.)

以欲為因，以欲為緣而行身惡、行口惡行、行意惡行，由行身惡行等身壞命終，生於惡生、惡趣、墮處、地獄 -- p.87. (p.113.)

○色味：緣十五、六歲的美少女的美妙端麗而生喜樂 -- p.88. (p.114.)

中部摘要

○色患：該女在八十、九十或百歲時，年老如椽之彎曲，成為佝僂、持杖、抖行、年衰病弱、齒落、頭白、髮稀、皮皺、行走不穩、肢體生斑→該女生病、重疾、臥於糞尿→該女死亡，屍體棄於墓地→膨脹、青黑、膿爛 -- p.88. (p.114.)

受味：入初禪至第四禪——為最上、無害的受味 -- p.89. (p.116.)

受惠：受是無常、苦、是變易法 -- p.90. (p.116.)

十四、 苦蘊小經 (Cūḷadukkhakkhandhasuttam)

由於受用欲，內心不捨欲，所以時而心被貪法佔據、心被瞋法佔據、心被癡法佔據；若內心捨離欲法，即不居俗家，不受用欲 -- p.91. (p.117.)

欲是味少、苦多、惱多，在此的過患更多 -- p.91. (p.117.)

◎以欲為因，以欲為緣，王與王爭，母與子爭，父與子爭，兄弟與兄弟爭，兄弟與姊妹爭，友與友爭 -- p.92. (p.120.)

以欲為因，以欲為緣，執劍等入戰陣，至死或受等於死之苦 -- p.92. (p.120.)

以欲為因，以欲為緣而行身惡、行口惡行、行意惡行，由行身惡行等身壞命終，生於惡生、惡趣、墮處、地獄 -- p.92. (p.120.)

○苦行者認為：過去雖作惡業，但以強烈的苦行則可消除；現在防護身、防護口、防護意，使未來不作惡業。如此的苦行，則消除舊業，不造新業，即滅盡一切苦 -- p.93. (p.122.)

若苦行者的主張是實，世間應生恐怖，假如有手塗血從事殘酷業而再生於人間者，他們可出家為離繫派之徒以滅舊業 -- p.93. (p.122.)

◎世尊以自己可以在七日夜一直以（禪那）而受樂住，以明自己比馬嘎塔王賓比薩拉有更多的樂住 -- p.94. (p.124.)

十五、 思量經 (Anumānasuttam)

○難受勸告法（十六種）：惡欲、被惡欲所自在；自我讚歎、貶抑他人；

有忿怒，被忿怒所征服；有忿怒，因忿怒而懷怨恨；有忿怒，因忿怒而執恨；有忿怒，說出近似忿怒的言詞；被訶責，他以訶責來與訶責他者敵對；被訶責，他以訶責來責難訶責他者；被訶責，他以訶責來反告訶責他者；被訶責，他對訶責他者以矛盾之（詞）來規避，將論題引到題外，並且現出忿恨、瞋恚、不滿；被訶責，他無法解釋其被訶責的行為；覆惡、惱害者；嫉妬、慳吝者；奸詐、欺瞞者；頑固、傲慢者；固執己見，牢固堅持，難以放捨 -- p.95~. (p.125~.)

比丘應當自己如此思量自己：「凡有人有惡欲，（而且）被惡欲所自在者，我就不喜愛、不歡喜這個人；假如我有惡欲，（而且）被惡欲所自在，他人也會不喜愛、不歡喜我。」 -- p.97. (p.128.)

比丘當思量：若人自讚毀他；忿怒；……，我就不喜愛、不歡喜這個人；假如我有

自讚毀他；忿怒；……，他人也會不喜愛、不歡喜我 -- p.97. (p.129.)

比丘應自我反省：我是否有惡欲；自讚毀他；忿怒；…… -- p.98. (p.131.)

十六、心荒蕪經 (Cetokhīlasuttaṃ 心頑固經)

○五種心的頑固 (心蕪)：對大師有懷疑、有猶豫、不能勝解、不能心安淨，若比丘對大師有懷疑、有猶豫、不能勝解、不能心安淨者，雖然他熱勤、專念、堪忍、精勤而不能向於趣向；對法有……；對僧伽有……；對學處有……；對同梵行者有恚心、有不喜心、有心之動、生頑固心 -- p.100. (p.137.)

未斷五種心的束縛：比丘對欲未去貪染，未去意欲，未去愛著，未去渴望，未去熱惱，未去渴愛；對於身；對於色；住於耽食滿腹、床座之樂、橫臥之樂、睡眠之樂；為求生天界而修梵行 -- p.101~. (p.138~.)

十七、林藪經 (Vanapatthasuttaṃ 林叢經)

若比丘依止某森林、村落、鎮、城、地方，依止某人而住，如果能安立未安立的念，能等持未得的心等持；能滅盡未滅盡的諸漏；能到達未到達的無上安穩，即使衣、食、住處、醫藥不易獲得也應安住；反之則不應住，比丘並非為了衣、食、住處、醫藥而出家梵行 -- p.104~. (p.144~.)

十八、蜜丸經 (Madhupiṇḍikasuttaṃ)

世尊說略義，比丘們請大迦旃延尊者為說廣義 -- p.110. (p.152.)

十九、雙尋經 (Dvedhāvitakkasuttaṃ)

◎世尊在成佛前的思考、修行方式 -- p.114. (p.160.)

○兩種思考：欲尋、瞋尋、害尋；無欲〔出離〕尋、無瞋尋、不害尋 -- p.114. (p.160.)

思惟：欲尋是自害、害他、俱害，滅慧、苦惱的伴黨，不導至涅槃→以滅欲尋；以滅瞋尋；以滅害尋→心清淨、專一、等持→得四禪、三明 -- p.115~. (p.160~.)

二十、想念止息經 (Vitakkasaṅṭhānasuttaṃ 止息尋思經)

○致力於增上心的比丘當時時作意五相 -- p.119. (p.168.)

◎在作意相時而生起關於欲、瞋、癡的不善尋時 (調伏妄念的方法) → 1、作意關於善的其他相；2、思惟這些尋的過患；3、不念、不作意這些尋；4、作意這些尋的尋行之止息；5、齒齒相接，舌抵上齶，以心制心 -- p.119~. (p.168~.)

作意關於善的其他相——如善巧的建築師以小木釘擊出大木釘 -- p.119. (p.168.)

中部摘要

思惟這些尋的過患——如愛好裝飾的年輕男女，若以蛇、狗、人的死屍繫在其頸，則厭惡、惱、恥而迴避 -- p.120. (p.169.)

不念、不作意這些尋——如有眼者若不想看其眼前之色，則可閉眼或轉看其他之物 -- p.120. (p.169.)

作意這些尋的尋行之止息——如有人急行想：「我何必急行？而慢走；何必慢走→站立；而坐；而臥 -- p.120. (p.170.)

齒齒相接，舌抵上齶，以心制心——如強力人捉軟弱者的頭、肩而制伏、撲滅之 -- p.120~1. (p.171.)

二十一、 鋸喻經 (Kakacūpamasuttam)

牟利帕谷那 (Moliyaphagguna) 尊者與諸比丘尼太親近 (samsatṭha) 若比丘在牟利破群那尊者前責難那些比丘尼時，牟利破群那尊者即忿怒不喜，若有比丘在那些比丘尼前責難牟利破群那尊者時，那些比丘尼即忿怒不喜 -- p.122. (p.173.)

世尊教導——他人責難、手打、以土塊丟擲、杖打、劍砍那些比丘尼或自己時，應捨俗念，學：我心不變，不發惡語，持憐愍心，住於慈心，不抱瞋恚 -- p.123. (p.175.)

◎在家女居士韋得希咖 (Vedehikā) 有大名聲流布：該女居士為溫雅、柔順、閑淑，其婢以晚起床三次來試其女主人是否有瞋念，結果其女主人罵且打之，後來惡聲流布 -- p.125~. (p.176~.)

○當比丘在易得信施、易得衣、食、住處、醫藥時，因順於意而心柔軟，但受他人觸犯時，則常剛強 -- p.126. (p.178.)

◎有五種勸告方式：時或非時，真實或非真實，柔軟或粗暴，利益或不利，慈心或瞋心 -- p.126. (p.178.)

他人侵犯時，比丘心當如虛空，不為所動 -- p.127. (p.180.)

◎即使有盜賊以鋸子將自己肢節截斷，當時若動亂其心者，即非遵佛所教者也 (鋸喻之教) -- p.129. (p.182.)

二十二、 蛇喻經 (Alagaddūpamasuttam)

阿利他 (Aritṭha) 比丘主張：凡是習行那些世尊所說的障礙法不足以構成障礙的惡見 (《律藏》提到：阿利他比丘因為僧團施與羯磨而還俗) -- p.130. (p.184.)

世尊以十喻來說明欲的過患：如骨頭 (atṭhikaṅkala)、肉片 (maṃsapesa)、乾草炬 (tiṇukka)、炭坑 (aṅgārakāsa)、夢 (supinaka)、借用物 (yācitaka)、樹果 (rukkhaphala)、屠殺場 (asisūna)、刀坑 (sattisūla)、蛇頭 (sappasira) -- p.130~. (p.184~.)

○世尊的九分教法 -- p.133. (p.188.)

◎雖曾學習世尊的教法，由於未能以自智體證，以致於誤解世尊的教法，如同以錯誤的方式捉蛇，而因蛇迴頭咬其手或肢體使受死或等同死之痛苦 -- p.133. (p.188.)

◎世尊以筏喻—人們以筏為渡險河，過了河即應棄筏而不應背著走→法尚應捨，何況非法 -- p.134~5. (p.190.)

五蘊的過、未、現等十二種行相為非我、非我所、非我的自我 -- p.138. (p.196~7.)

二十三、 蟻垤經 (Vammikasuttam)

○天人深夜訪童子迦葉尊者關於蟻垤喻，請尊者請示世尊該義 -- p.142. (p.202.)

蟻聚→四大所成的身體 -- p.144. (p.204.)

夜噴煙→晝起業、夜隨想隨觀 -- p.144. (p.204.)

晝燃→夜隨想、隨觀晝以身口意業 -- p.144. (p.204.)

婆羅門→如來、應供、正自覺者 -- p.144. (p.204.)

賢者→有學比 -- p.144. (p.204.)

劍→聖慧 -- p.144. (p.204.)

掘→勇猛精進 -- p.144. (p.204.)

門→無明 -- p.144. (p.204.)

膨脹 (的青蛙) →忿恚相 -- p.144. (p.204.)

二種 (歧) 道→疑惑 -- p.144. (p.204.)

容器→五蓋 -- p.144. (p.205.)

龜→五取蘊 -- p.144. (p.205.)

屠殺場→五種妙欲 -- p.144. (p.205.)

肉片等→歡喜於貪染 -- p.145. (p.205.)

龍→漏盡比丘 -- p.145. (p.205.)

二十四、 轉車經 (Rathavinītasuttam)

比丘們與世尊稱讚沙彌滿願子 (Puṇṇa mantāniputta) 尊者 -- p.145. (p.206.)

○舍利弗尊者問沙彌滿願子尊者：是不是為了戒清淨、心清淨、見清淨、度疑清淨、道非道智見清淨、行道智見清淨、智見清淨而從世尊修梵行，沙彌滿願子尊者是為了無取著般涅槃 -- p.147~. (p.208~.)

以波斯匿王有急事而出行，準備了七部轉接車輛，當從舍衛城出搭第一車、接第二車、接第三車、接第四車、接第五車、接第六車、接第七車的譬喻而明：戒清淨只到心清淨；心清淨只到見清淨；見清淨只到度疑清淨；度疑清淨只到道非道智見清淨；道非道智見清淨只到行道智見清淨；行道智見清淨只到智見清淨；智見清淨只到無取著而達般涅槃 -- p.149. (p.210~.)

◎兩大龍象相互讚歎善說 -- p.151. (p.212.)

二十五、撒餌經 (Nivāpasuttam)

○獵師以餌誘引鹿群並非想念：食我所撒的飼餌之鹿群皆得肥美、長壽，而是想：當鹿群侵入我所撒飼餌時迷著於貪食、陶醉、放逸而被我所捕 -- p.151. (p.213.)

世尊以獵師以餌誘捕四群鹿喻沙門、婆羅門如何入於魔所撒的飼餌與解脫之道 -- p.151~. (p.213~.)

飼餌→五種妙欲 -- p.155. (p.218.)

獵師→惡魔 -- p.155. (p.218.)

獵師的眷屬→魔的眷屬 -- p.155. (p.218.)

鹿群→沙門、婆羅門 -- p.155. (p.218.)

◎如何不至魔及魔眷之境→四禪、八定→滅盡諸漏 -- p.159~. (p.222~3.)

二十六、聖求經 (Pāsarāsisuttam (Ariyapariyesanasuttam))

◎比丘聚會有二種原因：一是法談（談論法），二是聖默然 -- p.161. (p.225.)

◎非聖求：有人從生法、老法、病法、死法、愁法、雜穢法而求生法等 -- p.162. (p.225.)

生法、老法、病法、死法、愁法、雜穢法→妻、子、婢、僕、山羊、羊、雞、豬、象、牛、馬、母馬、金、銀等 -- p.162~. (p.225~.)

◎聖求：有人從生法、老法、病法、死法、愁法、雜穢法而知於生法等的過患，以求無生、無上的安穩涅槃 -- p.163. (p.226~.)

世尊在菩薩時前往阿羅羅迦羅摩和鬱多迦羅摩子仙人學習，並證他們的境界（無所有處和非想非非想處定） -- p.163~. (p.227~.)

世尊初成佛不想說法，大梵天王請佛轉法輪 -- p.168. (p.232.)

世尊前往鹿野苑，度化五比丘，使得無生、無上的安穩涅槃 -- p.171~. (p.237~.)

不在惡魔的領域→四禪、八定→滅盡諸漏 -- p.174~. (p.240~.)

二十七、小象跡喻經 (Cūlahatthipadopamasuttam)

生聞 (Jāṇussoṇi 迦奴收尼—膝腰) 婆羅門 -- p.175. (p.242.)

毘漏梯伽遍行者 (Pilotika paribbājaka) 以四種理由喻大象足跡而結論：世尊是正自覺者，法由世尊所善說，其僧團善行道者——剎帝利、婆羅門、居士、沙門的賢者，本欲反駁、質問世尊，而後來都歸依佛或出家證果 -- p.176~. (p.244~.)

◎生聞婆羅門三稱——禮敬世尊、阿羅漢、正自覺者 -- p.177. (p.246.)

○世尊告訴生聞婆羅門更廣大具足的象跡喻→如來出世→居士聞法→捨家出家→持

戒→衣食知足→守護六根→舉止正知、正念→遠離獨處→除蓋→得四禪→證三明→無遺憾廣說的象跡喻 -- p.179~. (p.247~.)

二十八、大象跡喻經 (Mahāhatthipadopamasuttam)

○舍利弗尊者對比丘們說這部《象跡喻大經》 -- p.184. (p.254.)

◎譬如一切生物的足跡，都被象跡所包攝；而所有善法則都被四聖諦包攝 -- p.184. (p.254.)

○詳述解說四大種 -- p.185~. (p.254~.)

觸、受、想、行、識是無常 -- p.186. (p.255.)

○如從木材、瓦、草、泥土以覆蓋虛空而稱為「房屋」；從骨、筋、肉、皮膚覆蓋虛空而稱為「色」 -- p.190. (p.260.)

◎世尊說：凡見緣起者即見法；凡見法者即見緣起。此五取蘊即是緣已生法 -- p.191. (p.262.)

對五取蘊起貪、執著、隨從、耽著，即苦之集；對五取蘊去除貪欲、愛染，捨離貪欲、愛染，即是苦之滅 -- p.191. (p.262.)

二十九、大心材譬喻經 (Mahāsāropamasuttam)

○一時世尊在王舍城鷲峰山，得瓦達答離開僧團不久 -- p.192. (p.263.)

○有良家子弟基於信心，捨家而出家，心想：我遭受生、老、死、愁、悲、苦、憂、惱之害，我是苦的受難者、犧牲者，這眾苦的終點必能被了知。出家後他得到供養、恭敬與名望，他不樂於那供養、恭敬與名望；他的目標尚未達成；當他精進的時而得了戒行成就。他樂於那戒行的成就，但是目標尚未達成；得了定力的成就；成就了智見，他不因此而自讚、輕他，既不沉迷於那智見也不生起與陷入放逸，由於精進他證得非時（永遠）的解脫，而且不可能退失 -- p.192~. (p.263~.)

譬如有人需要心材、找尋心材、四處尋求心材者找了一棵具有心材的聳立大樹，卻忽略大樹的心材與邊材而取走樹葉；樹枝；砍下內樹皮；邊材，認為它就是心材而帶走。那時有個視力良好的人看見了，就說：此人不懂心材……而砍下邊材，認為它就是心材而帶走。無論此人將它用在那一種必須用心材來做的工作上，他的目標都將無法達成 -- p.192~. (p.263~.)

此梵行生活不以供養、恭敬與名望作為它的利益，不以戒行的成就作為它的利益，不以定力的成就作為它的利益，不以知見作為它的利益，而以此不可動搖的心解脫作為它的目標、心材與終點 -- p.197. (p.269.)

三十、小心材譬喻經 (Cūlasāropamasuttam)

○比智見更高超與殊勝的其他境界→初禪、第二禪、第三禪、第四禪、空無邊處

定、識無邊處定、無所有處定、非想非非想處、滅受想定—滅除了諸漏 -- p.203~.
(p.277~.)

三十一、小牛角林經 (Cūlagosīṅgasuttam)

◎阿那律尊者、難提雅尊者和金比唎尊者住在牛角娑羅林，世尊來探視，守林人見世尊來欲遮，阿那律尊者制止之 -- p.205. (p.280.)

◎阿那律尊者、難提雅尊者和金比唎尊者共住——和合、歡喜、無諍，如水乳合，相互以愛眼相視而住 -- p.206. (p.281.)

◎三位尊者先從村落乞食歸來者——以設座，準備飲用水、洗淨水、容器以放殘食；後從村落乞食歸來者——若有殘食，其需者即可食之，不需時則棄於無草之地或棄於無蟲的水中，再收拾座具、飲用水、洗淨水，收拾殘食，打掃齋堂。凡見飲用水瓶、洗淨水瓶或浴缸空無水時者，即準備之，若彼不能獨自為者，即招手以示求助，由其手勢而幫助之，不因其緣而多語；於每五日終夜為談論法而集會；不放逸、熱心、精進而住 -- p.207. (p.282.)

○雖其他兩位尊者未告訴他們所證的境界，阿那律尊者由自己知和天人告知而知其他兩位尊者所證的境界→四禪、八定、諸漏滅盡 -- p.210. (p.285.)

跋耆族有世尊和三位尊者居住實是其善家族長久的饒益、幸福 -- p.210. (p.285.)

○此三位尊者為了多數人的饒益、幸福、為了慈愍世間、為了人天的利益、饒益、幸福而如是行 -- p.211. (p.287.)

三十二、牛角林大經 (Mahāgosīṅgasuttam)

◎舍利弗尊者、大目犍連尊者、大迦葉尊者、阿那律尊者、離婆多尊者、阿難陀尊者在牛角娑羅林各明何種比丘才能輝耀牛角娑羅林→各表其修行特色與專長 -- p.213~. (p.289~.)

○阿難陀尊者→多聞，守護、積聚所聞，初善、中善、後善，有義、有文，說示完全圓滿清淨的梵行，如此多聞一切法，所護持以語習得，以意思惟，以見洞察，於四眾斷隨眠，以圓滑流暢之語句宣說正法 -- p.213. (p.289.)

○離婆多尊者→樂宴默，好宴默，修內心靜止，不輕禪定，以成就觀，好空閑處 -- p.213. (p.289.)

○阿那律尊者→能以清淨超人的天眼觀千世界，恰如具眼者登高樓上，觀千輞圈 -- p.213. (p.289.)

○大迦葉尊者→是阿蘭若住者，而且稱讚阿蘭若住者；是乞食者；是糞掃衣者；是持三衣者；是少欲者；是知足者；獨居者；不染於世；發勤精進；戒成就、定成就、慧成就、解脫成就、解脫知見成就 -- p.214. (p.290.)

○大目犍連尊者→有兩位比丘談阿毘達摩〔勝法〕，彼此相互發問，相互發問而不

倦應答，而且彼此的法談是有益的 -- p.214. (p.290.)

○舍利弗尊者→於心自在，不被心所征服，他如何住定成就，無論在早晨、中午或晚上，隨其所欲的住定；如王或宰相有種種色的衣服在衣箱，無論在早晨、中午或晚上，隨其所欲的著用其衣服 -- p.214. (p.291.)

○世尊→比丘從行乞歸還食後，結跏趺坐，置身端正，正念面前，決意：只要我不從諸漏心解脫而成無取著者，不解此結跏趺坐。如此的比丘能夠輝耀牛角娑羅林 -- p.219. (p.296.)

三十三、大牧牛者經 (Mahāgopālakasuttaṃ)

○具足十一法的牧牛者牛群不能增長→不知色、於相不善巧、不除蟲卵、不清理瘡、不起煙、不知渡處、不知可飲之物、不知道路、不知牧場、榨乳無餘(留給牛犢)、不以最上恭敬來恭敬公牛、牛父、牛群首領 -- p.220. (p.297.)

○具足十一法的比丘對此法、律不能增長、興隆、圓滿→不知色，於相不善巧，不除蟲卵，不清理瘡，不起煙，不知渡處，不知可飲之物，不知道路，不知行處，無餘榨乳，不以最上恭敬來恭敬長老比丘、耆宿、久修行者、僧伽之父、僧伽的首領 -- p.220. (p.297.)

不知色→不如實知任何色、四大、及四大所造色 -- p.220. (p.297.)

於相不善巧→不如實知有此業相者是愚人，有此業相者是賢人 -- p.220. (p.298.)

不除蟲卵→當比丘生起欲尋、瞋尋、害尋不捨、不除、不滅、不斷 -- p.220. (p.298.)

不清理瘡→在眼見色時執色相、執隨相，若不防護眼根者，則漏入貪、憂，諸惡不善法；耳聞聲時；鼻嗅香時；舌嚐味時；身觸可所觸物時；意識法時…… -- p.221. (p.298.)

不起煙→如所聞、如所受持而不為他廣說法 -- p.221. (p.298.)

不知渡處→不時時前往多聞而通阿含、持法、持律、持本母的比丘處，尋問以除去疑問 -- p.221. (p.299.)

不知可飲之物→對如來所說教法、律時，對利義不信受，不隨伴法而歡喜 -- p.221. (p.299.)

不知道路→不如實知八支聖道 -- p.221. (p.299.)

不知行處→不如實知四念處 -- p.222. (p.299.)

無餘榨乳→對信施居士帶來布施的衣、飲食、住處、醫藥，受用不知限度 -- p.222. (p.299.)

不以最上恭敬來恭敬長老比丘、耆宿、久修行者、僧伽之父、僧伽的首領→對長老比丘、耆宿不修慈身業，不修慈口業，不修慈意業 -- p.222. (p.299.)

三十四、小牧牛者經 (Cūḷagopālakasuttam)

無智慧的牧牛者在雨期的最後月，由於不觀察恆河的此岸、彼岸，有無渡口處，即驅牛群渡往須奇提訶國的對岸，此牛群密集於恆河之中流，忽遇災厄 -- p.225.

(p.303.)

○若沙門或婆羅門，不知此界、不知彼界、不知魔界、不知非魔界、不知死神界、不知非死神界者，對他們而聽許、信受而思惟者，即成永久非饒益、不幸 -- p.225.

(p.303.)

三十五、小薩遮迦經 (Cūḷasaccakasuttam)

○薩遮迦尼捷子 (Saccaka nigāṇṭhaputta) 自認辯才無礙，所趣無敵，未見其對手不腋下流汗者；自稱若與世尊共辯論，能使世尊以論強拉、拉轉之，猶如力強之人，以執長羊毛之毛而曳、強拉、拉轉 -- p.228. (p.308.)

◎世尊的教法——諸比丘，色是無常、受是無常、想是無常、行是無常、識是無常。諸比丘，色是無我、受是無我、想是無我、行是無我、識是無我。一切行無常、一切法無我 -- p.228. (p.308.)

○色是無我等→因我們無法令：我的色當如此、我的色不當如此 -- p.232. (p.312.)

如一人欲得心材而往求心材，持利斧入森林，發現高壯的大芭蕉樹，即截其根，截梢，截剝剝莖皮，雖剝剝光莖皮而不見邊材 -- p.233. (p.314.)

薩遮迦尼捷子辯論失敗，沈默無言、懊惱、縮肩、低頭，悄悄而不能回答 -- p.234.

(p.315.)

世尊所勸導，使斷疑、去猶豫、得無所畏法→過去、未來、現在、內、外、粗、細、勝、劣、遠、近的一切色等五蘊——非我、非我所、非我的自我 -- p.234~.

(p.315~.)

○薩遮迦尼捷子願將施佛及僧的福德迴向給施主快樂，世尊祝薩遮迦尼捷子將無貪、瞋、癡 -- p.237. (p.318.)

三十六、大薩遮迦經 (Mahāsaccakasuttam)

薩遮迦尼捷子認為世尊的弟子雖具足心的修習，但並不住於身的修習 -- p.238.

(p.320.)

○外道苦行者的行法 -- p.238~. (p.320~.)

○聖者之律的身修習及心修習→多聞聖弟子當生樂受時，彼得樂受而不著樂受，即不成為樂受的愛著者；而當其樂受減，因樂受減，而苦受生，他雖得苦受而不愁、不為所煩、不悲憤、不打胸而泣，不墮於愚癡；彼已生樂受，因身修習，不著於心，已生的苦受，因心的修習而不著於心 -- p.239. (p.322.)

◎世尊為了反駁薩遮迦尼捷子的誹謗而說了自己在成佛前求道修苦行的情形 -- p.240~. (p.322~.)

世尊在菩薩時前往阿羅羅迦羅摩和鬱多迦羅摩子仙人學習，並證他們的境界（無所有處和非想非非想處定） -- p.240. (p.323.)

◎世尊在菩薩時想到前未曾聞的三種譬喻：放在水中的濕木，以良好鑽木來鑽，想：我起火、當起火，但實不可能起火；放在地上的濕木——不可能起火；放在地上乾燥的枯木——則可起火 -- p.240. (p.326.)

◎世尊在菩薩時以齒齒相接，舌抵上齶，以心制心，但因過度精進的激動而不得輕安→控制停止呼吸—有極大的風聲從耳而出，如打鐵工的吹風有極大的聲音，但因過度精進的激動而不得輕安→其頭有極大的風騷擾，如強力之人以利劍之刃破碎其頭→在頭有極大的頭痛，如強力者以硬皮革打在頭上的頭巾→如有極大的風切開腹部，如精巧的屠牛以利屠刀切開腹部→身體有極大的熱，如強力者將力弱者執腕丟入炭坑焦燒，但因過度精進的激動而不得輕安→天人以為菩薩已經死了 -- p.242~. (p.329~.)

◎世尊（在菩薩時）所曾行最極端的苦行 -- p.242~. (p.329~.)

世尊在菩薩時修少食、極少食、斷食行，身體、皮膚因少食而損壞 -- p.246. (p.333.)

◎菩薩想起釋迦王在農耕節時自己坐於畦畔的閻浮樹蔭下證得初禪的事 -- p.246. (p.334.)

菩薩成佛前所修→得四禪、三明 -- p.247~. (p.334~.)

○世尊在白天晝間有睡眠——在熱季最後月，乞食還、食後，敷展四疊大衣，右脅而臥，正念、正知而睡眠→外道認為是癡法，世尊辯明若捨污穢起後有的恐怖之諸漏即非癡法 -- p.249. (p.337.)

三十七、愛盡小經（Cūḷatanḥāsāṅkhasuttam）

○帝釋天王問世尊：什麼是比丘愛盡解脫，得畢竟究竟、畢竟安穩、畢竟梵行、畢竟盡、為人天的最勝者 -- p.251. (p.340.)

若比丘聞：「一切法實不值於貪著。」他知一切法而熟知一切法而受所有受，即樂、苦或不苦不樂受，他隨觀該受為無常、離貪、滅、捨離而住，則於世間無所取，無所取即無惱，無惱者，即自般涅槃。知生已盡，已住梵行，所作已辦，無更後有→即是比丘愛盡解脫，得畢竟究竟、畢竟安穩、畢竟梵行、畢竟盡、為人天的最勝者 -- p.251~2. (p.340.)

◎大目犍連尊者為試帝釋天王是否了解世尊之所說，見到帝釋天王放逸並介紹其最勝宮，大目犍連尊者以足拇指使最勝宮震搖激動 -- p.254. (p.342.)

三十八、愛盡大經（Mahātanḥāsāṅkhasuttam）

○漁夫子沙帝 (Sāti kevattaputta) 比丘生起如此惡見：我如實知道世尊所說之法，只有此識在流轉、輪迴而無其它→因他持有：此說者、受者，即於此處彼處受善惡業的果報之見解→被世尊所呵 -- p.256. (p.346.)

◎世尊以各種法門說：由緣而起識，無緣而識不生起 -- p.257. (p.346.)

眼緣於色而識生，即名為眼識→如緣薪而燃之火，即名薪火；緣木而燃之火，即名木火；緣草而燃之火，即名草火等 -- p.259. (p.349.)

生物依食物而生存，當食物滅則該生物亦滅亡 -- p.260. (p.350.)

四食以渴愛為因、渴愛為緣、渴愛為生種、渴愛為根源 -- p.261. (p.351.)

○愛以受為緣→受以觸為緣→觸以六處為緣→六處以名色緣→名色以識為緣→識以行為緣→行以無明為緣。緣無明而有行，緣行而有識，緣識而有名色，緣名色而有六處，緣六處而有觸，緣觸而有受，緣受而有愛，緣愛而有取，緣取而有有，緣有而有生，緣生而有老死、愁、悲、苦、憂、惱，如是整個苦蘊的集起 -- p.261~.

(p.351~.)

如是知、如是見緣起的生滅則不會有對過去、未來、現在的十六種懷疑 -- p.264~5. (p.357.)

◎三事和合而入母胎：有父母之會合，母親有經水，乾達婆 (gandhabba) 現前 -- p.265. (p.358.)

○如來出世→居士聞法→捨家出家→持戒 (大、中、小戒、威儀)→衣食知足→守護六根→舉止正知、正念→遠離獨處→除蓋→得四禪→證三明 -- p.267~. (p.360~.)

三十九、馬邑大經 (Mahā-assapuraṣuttam 馬城大經)

◎沙門法及婆羅門法→具足慚愧→身行清淨→語行清淨→意行清淨→活命清淨→防護根門→於食知適量→致力於警寤→具足正念、正知→遠離獨處→除蓋→得四禪→證三明：宿命明、天眼明、漏盡明 -- p.271~. (p.364~.)

○鎮伏五蓋的五種譬喻—還債、病癒、從獄釋放、脫奴、安主渡險路荒野 -- p.275~. (p.369~.)

○四禪的四種譬喻→初禪：如洗浴粉溶於水中；第二禪：湧泉從四方流出；第三禪：蓮池的蓮花完全地浸在水中；第四禪：以白衣從頭覆蓋到腳，身無露處 -- p.276~. (p.370~.)

◎沙門→寂止未來的諸惡不善法、雜染、再有、不幸、苦報、生、老、死 -- p.280. (p.374.)

婆羅門→除去未來的諸惡不善法、雜染、再有、不幸、苦報、生、老、死 -- p.280. (p.374.)

洗浴者→洗去未來的諸惡不善法、雜染、再有、不幸、苦報、生、老、死 -- p.280.

(p.374.)

通達〔明智〕者→已知未來的諸惡不善法、雜染、再有、不幸、苦報、生、老、死 -- p.280. (p.375.)

通聖典者→已流失未來的諸惡不善法、雜染、再有、不幸、苦報、生、老、死 -- p.280. (p.375.)

聖者→已隔離未來的諸惡不善法、雜染、再有、不幸、苦報、生、老、死 -- p.280. (p.375.)

◎阿羅漢→已隔離未來的諸惡不善法、雜染、再有、不幸、苦報、生、老、死 -- p.280. (p.375.)

四十、馬邑小經 (Cūḷa-assapurasuttam 馬城小經)

○順沙門的正道→凡比丘在有貪欲者捨貪欲，有瞋恚者捨瞋恚，有忿怒者捨忿怒，有懷恨者捨懷恨，有覆者捨覆，有惱害者捨惱害，有嫉者捨嫉，有慳者捨慳，有誑者捨誑，有欺瞞者捨欺瞞，有惡欲者捨惡欲，有邪見者捨邪見。對這些沙門垢、沙門瑕、沙門過失捨受生惡趣、惡趣因。由隨觀淨化一切諸惡不善法，由令解脫而生歡喜，有歡喜者即生喜悅，有喜悅者身則輕安，身輕安者則受樂，有樂者心則得定→以慈俱心；以悲俱心；以捨俱心遍滿一切處，廣大無量 -- p.283~. (p.379~.)

○若有王族、婆羅門、吠舍、首陀羅以在家為行者，他來如來所教之法、律，如此修習慈、悲、喜、捨，內得寂靜，由等持而得寂靜，此謂順沙門正道；若有王族、婆羅門、吠舍、首陀羅由在家而出家行者，他滅盡諸漏，於現法中自知、自證，到達無漏、心解脫、慧解脫，則成為漏盡的沙門 -- p.284. (p.380.)

四十一、薩羅村婆羅門經 (Sāleyyakasuttam)

○何因、何緣有一些有情身壞命終生於苦界、惡趣、墮處、地獄？何因、何緣有一些有情身壞命終生於善趣、天界→因行非法行、非正行，如此有一些有情身壞命終生於苦界、惡趣、墮處、地獄；因行法行、正行，如此有一些有情身壞命終生於善趣、天界 -- p.285. (p.2.)³

非法行、非正行→十不善業道；法行、正行→十善業道 -- p.286~. (p.2~.)

殺生→殘忍、手塗血，從事殺戮，對於生類無慈悲心 -- p.286. (p.2.)

不與取者→凡他人的財物，在村里或在森林不與而盜取 -- p.286. (p.2.)

欲邪行者→凡被母所護，父所護，父母所護，兄弟所護，姊妹所護，親族所護，有夫之婦，有杖罰所護之女，乃至授與華鬘瓔珞之婦，與如此的女人交媾者 -- p.286. (p.2.)

3 此為元亨寺版—《漢譯南傳大藏經》第十冊的頁碼。

妄語者→見言不見，不見言見，為了自己或他人的少許利益而故意說妄語者 -- p.286. (p.3.)

兩舌者→離間彼此，是和合的破壞者，是離間援助者，以離間為好，以離間為樂，以離間為喜，為離間語者 -- p.287. (p.3.)

粗惡語者→凡說粗惡，橫暴之語，刺激他人，叱責他人，激怒周遭，不資助定之語 -- p.287. (p.3.)

綺語者→非時語者，非實語者，非義利語者，非法說者，非律說者，保持不住而非時說，無理由，不慎重，無義利之語者 -- p.287. (p.3.)

貪欲者→對他人的財物、資具懷有貪欲，想他人的財物將是我的財物 -- p.287. (p.3.)

瞋恚者→瞋忿而思惟：這樣的有情當令殺之，當令屠殺，當令斬斷，當令滅亡，勿使存在 -- p.287. (p.3.)

邪見者→持顛倒之見：無布施（的功德），無犧牲（的功德），無供養（的功德），無善、惡業的果報，無此世，無他世，無母，無父，無諸化生有情，在世間無諸沙門婆羅門的正行、正道，他們對此世間自知、自證而教化的 -- p.287. (p.4.)

◎若法行者、正行者想：呀，願我身壞命終生於豪勢的王族！當他在身壞命終後生於豪勢的王族，是有可能的；四天王天；三十三天；亞馬天……；廣果天……；非想非非想處天；諸漏滅盡，是有可能的 -- p.289. (p.6.)

四十二、 鞞蘭若村婆羅門經（Verañjakasuttam）

內容與前經相同，只是聽眾不同 -- p.290. (p.8.)

四十三、 有明大經（Mahāvedallasuttam）

◎大拘稀羅尊者向舍利弗尊者問諸多問題 -- p.292~. (p.10~.)

「劣慧」→不了知—不了知此是苦、此是苦集、此是苦滅、此是導至苦滅之道 -- p.292. (p.10.)

「識」→識知—識知樂、苦、不苦不樂 -- p.292. (p.11.)

「受」→感受—感受樂、苦、不苦不樂 -- p.293. (p.11.)

「想」→想念—想念青、黃、赤，想念白 -- p.293. (p.12.)

◎由二緣得生正見：由（聞）他音及如理作意 -- p.294. (p.13.)

◎有五支攝正見，得心解脫果、心解脫果功德、慧解脫果、慧解脫果功德：正見由戒所攝益、（多）聞所攝益、談論所攝益、止所攝益，觀所攝益 -- p.294. (p.13.)

○如何於未來有再有→有情被無明所覆，愛結所繫，歡喜此處彼處，如此於未來有再有 -- p.294. (p.13.)

◎初禪捨離欲貪、瞋恚、昏沈睡眠、掉悔、疑五支；具足尋、伺、喜、樂及心一境

性五支 -- p.295. (p.14.)

五根：眼根、耳根、鼻根、舌根、身根緣壽而住；壽緣煖而住；煖緣壽而住——如燃油燈，緣光而有焰，緣焰而有光，因光故有焰 -- p.296. (p.14.)

○當此身捨棄壽、煖、識三法，即如橫置無思的木 -- p.297. (p.15.)

◎死亡與入滅受想定的差別→死亡者身行滅、安息，口行滅、安息，心行滅、安息，壽盡、煖息、諸根敗壞；而入滅受想定者身行滅、安息，口行滅、安息，心行滅、安息，但壽不盡、煖不息，而諸根則寂靜（而不敗壞） -- p.297. (p.15.)

有四緣入不苦不樂心解脫定→樂、苦先前已捨，滅喜、憂，不苦不樂的捨、念清淨成就第四禪而住 -- p.297. (p.15.)

有二緣入無相心解脫定→不作意一切相及作意無相界 -- p.297. (p.16.)

有三緣處在無相的心解脫→不作意一切相，作意無相界及作前預備 -- p.297. (p.16.)

無量心解脫、無所有心解脫、空心解脫與無相心解脫的名義差別 -- p.297. (p.16.)

四十四、有明小經（Cūlavēdallasuttaṃ）

○毗舍伽（Visākha）優婆塞向法施（Dhammadinnā）比丘尼問諸多問題 -- p.299~. (p.19~.)

○「有身」→五取蘊，即色取蘊、受取蘊、想取蘊、行取蘊、識取蘊 -- p.299. (p.19.)

「有身集」→此愛能引為未來再有，喜俱貪，樂於此處、彼處，即欲愛、有愛及無有愛 -- p.299. (p.19.)

「有身滅」→令彼渴愛斷滅無餘、捨離、捨棄、解脫、無執 -- p.299. (p.19.)

「有身滅道」→即八支聖道 -- p.299. (p.20.)

取非即是五取蘊，然非五取蘊之外有取 -- p.300. (p.20.)

◎有身見→無聞凡夫不識聖者不知聖者之法，觀色即是我，觀我即是色，觀我在色中或觀色在我中（餘四蘊亦然）——即有身常住見 -- p.300. (p.20.)

○以三聚攝八支聖道，而非八支聖道攝三聚 -- p.300. (p.21.)

定→心一境性；定相→四念處；定資助→四正勤；定的修習→對那些諸法習行、修習、多作是定的修習 -- p.301. (p.21.)

◎身行→出入息——出入息屬於身，此等諸法繫縛於身 -- p.301. (p.22.)

○語行→尋、伺——尋、伺於先而後發語 -- p.301. (p.22.)

○心行→想與受——想與受是屬於心，此等諸法為繫縛於心 -- p.301. (p.22.)

◎入滅受想定的比丘先滅語行，次滅身行，其次滅心行；從滅受想定出時先起心行，次起身行，其次起語行 -- p.302. (p.23.)

從滅受想定起時有三種觸：空觸、無相觸、無願觸 -- p.302. (p.23.)

從滅受想定出了之後心傾向遠離、趣向遠離、順於遠離 -- p.302. (p.23.)

樂受以住為樂，以變易為苦；苦受是以住為苦，以變易為樂，不苦不樂受是以知為樂，以不知為苦 -- p.303. (p.23.)

樂受是貪隨眠隨使之，苦受是瞋隨眠隨使之，不苦不樂受是無明隨眠隨使之 -- p.303. (p.24.)

樂受者以苦受為對；苦受以樂受為對；不苦不樂受以無明為對；無明以明為對；明以解脫為對；解脫者以涅槃為對；梵行是以涅槃為深入、以涅槃為彼岸、以涅槃為究竟 -- p.304. (p.25.)

○世尊讚法施比丘尼是智者，有大慧 -- p.305. (p.25.)

四十五、得法小經 (Cūḷadhammasamādānasuttam 受法經)

○有受法為現在樂，未來受苦報→有些沙門、婆羅門認為諸欲沒有過失，便與女遍行者共相娛樂，沉溺了諸欲，身壞命終後，生於苦界、惡趣、墮處、地獄，感受如此極端的苦受；如在熱季的最後月，有蔓藤的豆莢破開，種子掉婆羅樹下，住在該婆羅樹的樹神未生恐怖、悚懼、戰慄，…… -- p.305~. (p.27~.)

○有受法為現在苦、未來受苦報→有裸形者、苦行者修種種苦行、苦行法、難行，在身壞命終後，生於苦界、惡趣、墮處、地獄 -- p.307~. (p.30~.)

修拔取鬚髮的苦行；修常蹲踞行、精勤於蹲踞的苦行；一天三次水浴或整天泡在水中的苦行 -- p.308. (p.31.)

○有受法現在苦、未來受樂報→有生性重貪、重瞋、重癡者，常感受貪瞋癡所生的苦、憂，他以苦、憂、淚沾面、哭泣、盡行壽修清淨梵行，他身壞命終後，生於善趣、天界 -- p.308. (p.31.)

○有受法現在樂、未來受樂報→有生性非重貪、重瞋、重癡者，不常常受貪瞋癡所苦，他離諸欲、離諸不善法而證得初禪、第二禪、第三禪、第四禪，他身壞命終後，生於善趣、天界 -- p.308~. (p.31~.)

四十六、得法大經 (Mahādhammasamādānasuttam 受法大經)

大多數的有情有如此欲、如此願、如是意趣：啊，願損減諸不可愛、不可喜、不可意法；願增長諸可愛、可喜、可意法！然而那些有情的如此欲、如此願、如是意趣而增長諸不可愛、不可喜、不可意法；損減諸可愛、可喜、可意法→由無聞凡夫不識聖者、不知聖者之法、不調御於聖者之法，所以不知應親近之法、不知不應親近之法；奉事不應奉事之法，不奉事應奉事之法 -- p.309~. (p.33~.)

○有受法為現在樂，未來受苦報→有些人伴有樂、喜而殺生等造十不善業，在身壞命終後，生於苦界、惡趣、墮處、地獄→色、香、味俱佳的飲物混合毒物，無論色、香、味俱令人歡喜，在食之當至死或受等於死之苦 -- p.313 ;315. (p.38 ;40.)

○有受法為現在苦、未來受苦報→有些人伴有苦、憂而殺生等造十不善業，在身壞命終後，生於苦界、惡趣、墮處、地獄→如有苦瓜混合毒物，無論色、香、味俱不

令人歡喜，在食之當至死或受等於死之苦 -- p.313 ;315. (p.37 ;40.)

○有受法現在苦、未來受樂報→有些人伴有苦、憂而離殺生等造十善業，在身壞命終後，生於善趣、天界→如腐尿混諸藥物，無論色、香、味俱不令人歡喜，患黃膽病者若服之則得快樂 -- p.314 ;316. (p.38 ;40.)

○有受法現在樂、未來受樂報→有些人伴有樂、喜而離殺生等造十善業，在身壞命終後，生於善趣、天界→如酪、蜜、熟酥及糖共混合之，無論色、香、味俱令人歡喜，患赤痢者若服之則得快樂 -- p.315 ;316. (p.39 ;41.)

四十七、 思察經 (Vīmaṃsakasuttaṃ 觀察經)

○觀察他心的比丘，當以二法來思察如來：以眼與耳可識諸法→觀察是否有雜染法→是否有純淨法→此善法的長時還是暫時性的→若其他長老、比丘也無此等過患→是否無畏而節制自己→是否脫離貪欲根，滅盡貪欲，不親近欲→即可結論：此長老為無畏而節制自己，非有畏而節制自己，脫離貪欲，滅盡貪欲，不親近欲者→對三寶有淨信：世尊是正自覺者，法由世尊所善說，僧團是善行道者 -- p.318~. (p.42~.)

四十八、 高賞比經 (Kosambiyasuttaṃ)

○高賞比的比丘們生起鬥爭、諍論、爭吵，相互用口劍(舌鋒)相擊，彼此不互相勸導、撫慰、同意、和睦 -- p.320. (p.47.)

◎六和敬法 (Cha sāraṇīyā dhammā—六種當憶念法)：有比丘對同梵行者起慈身業；起慈語業；起慈意業；如法所得利養與同梵行者俱；於諸戒與諸同梵行同等受持而住；諸見與同梵行者同修學而住，如此的和敬法，使喜愛、使恭敬，能攝受、無諍、和合、導致一趣 -- p.322. (p.48.)

具足七支的聖弟子善探究法，作證預流果→導至解脫的聖見，使行者導至苦盡——出世間聖者所證的智，與凡夫所不共的：

1. 觀察：我是否有被內纏所纏，我的心是否被纏所纏而無法如實知見；
2. 觀察：當我在從事、修習、多作此見時，我是否有獲得止、寂滅；
3. 觀察：就如我所具有的見，從此之外其他的沙門、婆羅門是否有人也具有如此的見；
4. 觀察：就如見成就之人所具有的法性，我是否也具有如此的法性→犯了罪即儘速發露懺悔，並守護未來不犯；
5. 觀察：就如見成就之人所具有的法性，我是否也具有如此的法性→即使熱衷於為諸梵行者做各種工作，但他還是極尊重增上戒學、增上心學和增上慧學；
6. 觀察：就如見成就之人所具有的力性，我是否也具有如此的力性→在如來宣說法與律時，專心地作意，以一切心思存念而傾耳聽法；
7. 觀察：就如見成就之人所具有的力性，我是否也具有如此的力性→在如來宣說法與

律時，得義的信受、得法的信受，獲得關於法的喜悅 -- p.323~. (p.50~.)

四十九、 梵天請經 (Brahmanimantanikasuttaṃ)

拔伽梵天 (Baka brahmāna) 生起：我是常、恆、永住、獨存者、不變之法、不生、不老、不死、不滅、不轉生，沒有其他比此更殊勝的出離的邪見 -- p.326. (p.54.)

◎世尊知該梵天心之所念，即至梵天作獅子吼 -- p.326. (p.54.)

○拔伽梵天在世尊前無法隱形，而世尊能在諸梵天前隱形 -- p.330. (p.59.)

五十、 魔呵責經 (Māratajjanīyasuttaṃ 呵責魔經)

○當大目犍連尊者於空閑處經行，惡魔進 (Māra pāpima) 入大目犍連尊者的腹中 -- p.332. (p.63.)

○大目犍連尊者在咖古三塔佛時生為惡魔，而現今的惡魔即是大目犍連當時妹妹的兒子——外甥 -- p.333. (p.64.)

○咖古三塔佛的上首弟子等活尊者在一樹下入想受滅定，牧牛者等人以為尊者已死而火葬之，尊者出定，隔天早晨入村莊乞食，牧牛者等見，認為不可思議，而有等活 (Sañjīva) 之名 -- p.333. (p.64~5.)

五十一、 乾達羅迦經 (Kandarakasuttaṃ)

在過去、未來、現在都有阿羅漢、正自覺者及其行殊勝正道的比丘僧 -- p.339.⁴ (p.75.)⁵

○白衣居士也很適合修習四念處 -- p.340. (p.76.)

○世間有四種人→自修苦行者——即裸形者、苦行者們所修的種種苦行 -- p.341. (p.77.)

修使他苦之行者——即屠羊者、屠豬者、捕禽者、捕獸者、獵師、漁夫、盜賊、刑吏、獄吏或其他的殘酷行者 -- p.343. (p.80.)

修自苦行，也修使他苦之行者——如剎帝利灌頂王或婆羅門等為了祭祀而修苦行、殺生以供犧牲，使奴僕等人勞役，並威脅、恐嚇之 -- p.343. (p.81.)

不修自苦之行，也修不使他苦之行，於現法(現在世)、無貪欲、達涅槃、清涼、受樂者——世尊出現於世間，弟子隨他出家修行，乃至證得阿羅漢果 -- p.344. (p.81.)

○外道苦行者——七日一食，半月一食，只吃草，只吃牛糞，只吃自然落地的果實，以麻為衣，著樹皮衣，著人髮編織的衣 -- p.342. (p.79.)

○如來出世→居士聞法→捨家出家→持戒 (大、中、小戒、威儀)→衣食知足→守

4 此為巴利聖典協會 (P.T.S.) 版第一冊的頁碼。

5 此為元亨寺版—《漢譯南傳大藏經》第十冊的頁碼。

護六根→舉止正知、正念→遠離獨處→除蓋→得四禪→證三明 -- p.344~. (p.81~.)

五十二、 八城經 (Aṭṭhakanāgarasuttam)

本經為阿難陀尊者對八城的第十居士 (Dasama gahapati aṭṭhakanāgara) 所說 -- p.349. (p.88.)

○世尊所說的一法，若精進不放逸、精勤的比丘在尚未解脫的心則解脫之，尚未滅盡諸漏則滅盡之，尚未逮得無上瑜伽安穩則逮得之一成就初禪而住，思惟而了知：此初禪是造作，是有思慮，凡是造作、有思慮的，彼即是無常、滅法→證阿羅漢或不還；第二禪；第三禪；第四禪；修慈；修悲；修喜；修捨；空無邊處；識無邊處；無所有處 -- p.349~. (p.88~.)

五十三、 有學經 (Sekhasuttam)

迦毗羅衛城釋迦族所新建的講堂完成不久，無其他沙門、婆羅門等住過，希望世尊等最先受用使迦毗羅衛城之釋迦族人將永遠得利益安樂 -- p.353. (p.94.)

◎世尊背痛，將臥休息，請阿難陀尊者為諸比丘眾說法 -- p.354. (p.95.)

○世尊疊桑喀帝衣為四疊，置於右脅下，如獅子臥而臥，足足相疊，具念、正知，存起想 -- p.354. (p.95.)

阿難陀尊者對釋迦族說有學經 -- p.357. (p.98.)

聖弟子是戒具足者，防護諸根門者，於食知量者，致力警寤者，具足七正法者，對獲得四禪的增上心之現法樂住是依願者、容易者、不困難者 -- p.357. (p.98.)

戒具足者→守護波提木叉律儀，…… -- p.355. (p.95.)

防護諸根門者→當眼睛看見色時，不要執取（外）相，也不要執取細相，…… -- p.355. (p.95.)

於食知量者→食用飲食時應當如理地思惟：不是為了嬉戲，…… -- p.355. (p.96.)

致力警寤者→白天你（應）當經行或坐禪，使心從諸蓋法淨化；初夜…… -- p.355. (p.96.)

○具足七正法者→1.有信者，信如來的菩提，……2.有慚恥者，慚恥身惡行、口惡行、意惡行，慚恥有諸惡不善法 3.有愧者，愧有身惡行、口惡行、意惡行，愧有諸惡不善法 4.是多聞者，聞而持者，聞而積集者，對所善說的諸法，初善、中善、後善，有義、有文，顯示全部遍滿的清淨梵行，…… 5.發勤精進者，住捨諸不善法，具足諸善法；於諸善法有強力、堅定、勇猛、不捨責任 6.具念者，具最勝、敏銳的正念，能記得、隨憶久時所作、久時所說的事者 7.有慧者，具有了知生滅，導至完全苦滅的聖抉擇 -- p.356~. (p.96~.)

五十四、 哺多利經 (Potaliyasuttam)

世尊叫哺多利為：「居士」，哺多利忿怒、不喜，因他自認已經捨離世俗的財產與親戚 -- p.359. (p.101.)

在聖者法、律導致捨斷俗事的八法——依不殺生，當捨斷殺生；依給與而取，當捨斷不與取；依真實語，當捨斷妄語；依不離間語，當捨斷離間語；依不貪求，當捨斷貪求；依不毀眚瞋，當捨斷毀眚瞋；依不忿惱，當捨斷忿惱；依不過慢，當捨斷過慢 -- p.360. (p.102.)

聖弟子如此思惟：凡是會使我殺生之因的諸結，我當捨離、正斷那些諸結；假如我殺生，我可能由殺生之緣而責難自己；諸智者可能由殺生之緣在檢校後而呵責我；由殺生之緣在身壞命終之後，當可望投生惡趣。只是此結、此蓋而（造）殺生。而且由殺生之緣能生諸漏、惱害、熱惱；若離殺生則無那些諸漏、煩勞、熱惱→→不與取；妄語；離間語；貪求；毀眚瞋；忿惱；過慢（亦同）…… -- p.361. (p.103.)

◎世尊以七種譬喻來說明欲的過患：

1. 如骨頭→飢餓的狗不由咬齧無肉沾血的骨頭可以除其飢餓；
2. 肉塊→鷲、蒼鷲或鷹啣肉塊而飛去之時，諸鷲、蒼鷲及諸鷹等追襲之欲取該肉塊，該鷲、蒼鷲、鷹若不速棄其肉塊，當受死或瀕死之苦；
3. 乾草炬→有人持點燃的草炬逆風行，若他不速棄該草炬，則草炬當燒其手、臂、肢節使他受死或瀕死之苦；
4. 炭坑→有充滿無焰、無煙還在燃燒火炭的火坑，有一人欲生而不欲死，有兩強力男子欲捉此人丟入該火坑，該人會掙扎，否則若落入該火坑，當受死或瀕死之苦；
5. 夢→如人在夢中看見可愛的園、林、土地、蓮池，但在醒後不見任何的夢中物；
6. 借用物→如有人借用豪華車乘、殊妙的珠寶，他以這些借來的財物莊嚴、圍繞而到市集處，人們看見時就說：這個人是富豪，富豪所享受的即是如此。當此人看到物主時，即生害怕，因為主人將取回去；
7. 果樹→如在村落的附近有茂密的叢林，該處有已成熟果樹，有人，欲求果實而來此地，並攀登樹上，儘其所需而食，且裝滿袋子；又有第二欲求果實的人來此，他不會攀樹而欲將此樹幹砍斷以儘其所需地食，且裝滿袋子，該先攀登樹上的人若不速下來，在該樹倒下時，他當跌壞手、足或其肢節，而受死或等於死之苦 -- p.364~. (p.107~.)

五十五、 耆婆經 (Jivakasuttam)

○耆婆王子育 (Jivaka komārabhacca) -- p.368. (p.113.)

○有人誹謗世尊：有居士請沙門瞿曇而殺生；沙門瞿曇受用為自己所殺的肉 -- p.368. (p.113.)

○世尊不允許食用三種肉：見、聞、疑(為己殺)；而允許食用三種肉：不見、不

聞、不疑(為己殺)的肉 -- p.369. (p.113.)

○當比丘修慈、悲、喜、捨已，有居士前往並招請明天之食，比丘在同意而隔天早晨前往受食，當居士在供養上妙食時，比丘並不思念：善哉，此居士以上妙食供養我，此居士在未來也以如此的上妙飲食供養我。他在食時不貪著、不沉溺、不耽著、見其過患，知出離而受用之。該比丘並不思害自、害他或思俱害——因梵天是慈住者 -- p.369~. (p.114~.)

◎凡是請如來或如來弟子而殺生者，他因五事生多非福：1.在說—你們去把該生物牽來；2.當該生物被繫首牽來而感受苦痛、憂傷時；3.在他命令：你們去把該生物殺死；4.當該生物正遭殺害而受苦痛、憂傷時；5.當他對如來或如來弟子具有不淨嫉害心時 -- p.371. (p.116.)

五十六、 伍巴離經 (Upālisuttam)

離繫派的若提子 (Nigaṇṭha nātaputta) 主張：造惡業，轉起惡業，施設三罰：身罰、口罰、意罰。對造惡業，轉起惡業，施設以身罰為最重罪 -- p.372. (p.118.)

○伍巴離 (Upāli) 為離繫若提子的上首在家弟子，自認若與世尊辯論可以辯倒世尊，後來與世尊辯論，結果被世尊辯倒，並歸依三寶 -- p.374~. (p.120.)

如有人欲拔劍來此那爛陀城的生類在一剎那間殺成一肉聚，那是不可能的，而有神通力的沙門則可以以一瞋之念而將那爛陀城的生類化成灰 -- p.377. (p.124.)

◎世尊要伍巴離在想歸依三寶時要謹慎；要施食給離繫派之徒 -- p.379. (p.125.)

世尊再對伍巴離說法，使證得預流果 -- p.380. (p.127.)

○往昔有一老婆羅門有年少之妻懷妊臨盆，請婆羅門到市集買一隻彌猴做兒子的玩具，婆羅門想在分娩知是生男兒或女兒後才買，但敵不過其妻子的戀著，而去買回彌猴，其妻要婆羅門將彌猴帶到染處染成金黃色，但染工說彌猴不堪染色，但新衣則堪染之 -- p.384. (p.132.)

世尊、阿羅漢、正自覺者所說的法堪染賢者，不堪染愚人；唯賢者堪修行，堪使光澤 -- p.385. (p.133.)

離繫若提子不耐伍巴離其對世尊恭敬讚歎而口吐熱血 -- p.387. (p.136.)

五十七、 狗行者經 (Kukkuravatikasuttam)

拘利耶的牛禁行者芬那 (Puṇṇa kōliyaputta govatika) 與裸形的狗行者仙尼耶 (Acela seniya kukkuravatika) 拜見世尊並問問題 -- p.387. (p.137.)

◎若有人完全充分修持狗行、狗戒、狗心、狗的行儀，則身壞命終即往生狗群當中；若他持有：依此戒、禁誓、苦行或梵行可生天或某種天的邪見，則當往趣在二趣中之一趣，即地獄與畜生界。若具足狗行者，則導至諸狗群中；若狗行失敗者，則墮地獄（牛行者亦然） -- p.388. (p.138.)

◎世尊依通智作證而教導四種業：黑業而黑報；白業而白報；黑白業而黑白報；非黑非白業而非黑非白報而導至業盡——

- 1.黑業而黑報→有人以有恚心而造作身行、口行、意行，因其行而往生有恚界，觸有恚觸，感受一向痛苦有恚受，如地獄諸有情；
- 2.白業而白報→有人以無恚心而造作身行、口行、意行，因其行而往生無恚界，觸無恚觸，感受一向樂的無恚受，如諸遍淨天；
- 3.黑白業而黑白報→有人以有恚亦無恚的心而造作身行、口行、意行，因其行而往生亦有恚亦無恚界，觸亦有恚亦無恚之觸，感受混合苦樂的亦有恚亦無恚受，如生於人間、諸天或諸墮惡處者；
- 4.非黑非白業而非黑非白報而導至業盡→他捨棄黑業黑報的思，捨棄白業白報的思，捨棄黑白業黑白報的思 -- p.389~. (p.139~.)

在世尊說完此法後，拘利耶的牛禁行者芬那歸依三寶為在家居士；裸形的狗行者仙尼耶請求四個月別住出家受具足戒，並證阿羅漢 -- p.391~. (p.141~.)

五十八、 無畏王子經 (Abhayarājakumārasuttaṃ)

○離繫派的若提子 (Nigaṇṭha nāṭaputta) 請無畏王子去與世尊辯論並論破世尊 -- p.392. (p.143.)

◎凡是如來知道不實、不真、不具有利益之語，雖是他人所不愛、不可意，如來即不說該語；凡是如來知道是實、是真而不具有利益之語，雖是他人所不愛、不可意，如來即不說該語；凡是如來知道是實、是真、具有利益之語，雖是他人所不愛、不可意，如來在知道適時即回答該語；凡是如來知道不實、不真、不具有利益之語，雖是他人所喜愛、可意，如來即不說該語；凡是如來知道是實、是真、不具有利益之語，雖是他人所喜愛、可意，如來即不說該語；凡是如來知道是實、是真、具有利益之語，而且是他人所喜愛、可意，如來在知道適時即回答該語。那是什麼原因呢？如來對諸有情有憐愍心 -- p.395. (p.146.)

○當剎帝利諸賢者、婆羅門諸賢者、居士諸賢者、沙門諸賢者，準備後而來問如來者，如來因自己熟知彼法，並未預先審慮而直接回答之 -- p.396. (p.147.)

無畏王子終生歸依三寶為在家居士 -- p.396. (p.148.)

五十九、 多受經 (Bahavedanīyasuttaṃ)

五支 (Pañcakaṅga) 建築師 (thapati 工匠) 與伍達夷尊者 (Udāyi) 辯世尊所說的受是二受還是三受，互不相讓 -- p.397. (p.149.)

世尊說：受有二受的方式；有三受的方式；有五受的方式；有六受的方式；有十八受的方式；有三十六受的方式；也有一百零八受的方式，此乃異門所說的 -- p.398. (p.150.)

◎由世尊方便所說的諸法，若人互相對此善說、善語，不認可、不讚同、不隨喜時，當生起議論、鬥爭、諍論，互相以口舌之劍相擊之；由世尊方便所說的諸法，若人互相對此善說、善語，認可、讚同、隨喜時，當和合、歡喜、無諍，如水乳合，互相以愛眼相視 -- p.398. (p.150.)

五種妙欲——眼所識色為可愛、可樂、可意、喜好色，則具欲染心者；耳所識聲……由鼻所識香……；由舌所識味……由身所識觸……→為欲樂→初禪至非想非非想處定 -- p.398. (p.151.)

○初禪樂——有更妙、更殊勝的→第二禪樂——有更妙、更殊勝的→第三禪樂——有更妙、更殊勝的→第四禪樂——有更妙、更殊勝的→……非想非非想處定樂——有更妙、更殊勝的→滅想受定樂——是更妙、更殊勝的 -- p.398~. (p.151~.)

◎世尊滅想受定世施設成樂→因世尊並不只是對關於樂受而施設樂，對凡是何時、何處所得樂，如來即施設樂（在此是指無論樂或不苦不樂，世尊都施設為樂） -- p.400. (p.153.)

六十、無戲論經（Apaññakasuttam）

○世尊對薩羅村的婆羅門居士眾開示：若不得適意的導師，當受持此無戲論法。若完全地正持無戲論法者，則當長夜安穩與幸福 -- p.401. (p.156.)

◎若沙門、婆羅門如此主張、見解：無布施、無供犧牲、無供養、無善惡業果報，無此世、無他世，無母、無父，無化生有情，世間沒有正行道的沙門、婆羅門，在自己以通智作證後教化此世、他世。他們可望離去身善行、口善行、意善行三善法，而受持身惡行、口惡行、意惡行三不善法。因為他們不見諸不善法的過患、缺失、雜染，不見諸善法的離欲功德與清淨一面。實有他世而他有此見：無有他世。他即懷有邪見、邪思惟、邪語，與知他世界的阿羅漢作敵對，對教導他人非正法。由其教導非正法而自讚、毀他。如此他捨棄前有的善戒，而現起惡戒；又此邪見、邪思惟、邪語，及與諸聖者作敵對，教導非正法，自讚、毀他，如是無數諸惡不善法，乃緣邪見而生起 -- p.401. (p.156.)

○當智者觀察：若實無他世，則此人在身壞命終將自作安穩；若實有他世，則此人身壞命終當投生苦界、惡趣、墮處、地獄。不管是否有他世界，或諸沙門、婆羅門所說的是否真實，然此人在現法當被諸智者呵責：是惡戒人，是邪見的虛無論者。若實有他世，則此人有兩種不幸：在現法被諸智者呵責，身壞命終當投生苦界、惡趣、墮處、地獄 -- p.403. (p.157.)

主張：無論如何傷害人的事，其作者、令作者、切者、令切者、烤者、令烤者、令愁者、令折磨者、戰慄者、令戰慄者、令殺生者、令不與取者、穿入家者、掠奪者、盜竊者、搶劫者、通姦者、妄語者，如此作者並造作無罪；又以利劍輪將此大地之生類作成一肉聚、一肉山，由其因緣，無有罪惡、無有罪惡的果報；又於恆河的南岸，殺害、截、令截、烤、令烤，由其因緣，無有罪惡、無有罪惡的果報；又在恆河的北岸布施、令布施、祭祀、使令祭祀，由其因緣，無功德，無功德的果

報；依布施、依調御、依自制、依實語，也無功德、無功德的果報→實有作業而他持有此見：無所作業的邪見、邪思惟、邪語等…… -- p.404~. (p.159~.)

世間有四種人→自修苦行者；修使他苦之行者；修自苦行，也修使他苦之行；不修自苦之行，也修不使他苦之行，於現法(現在世)、無貪欲、達涅槃、清涼、受樂→如來出世→居士聞法→捨家出家→持戒(大、中、小戒、威儀)→衣食知足→守護六根→舉止正知、正念→遠離獨處→除蓋→得四禪→證三明 -- p.411~. (p.169~.)

六十一、 菴婆蘗林教誡羅睺羅經 (Ambalatthikarāhulovādasuttam)

◎世尊在對羅睺羅《小誦經》的〈童子問〉後，接著再說本經是在他生年七歲時說的；《羅睺羅相應》是從羅睺羅七歲到新受比丘戒時說的；《教誡羅睺羅大經》是在羅睺羅為十八歲的沙彌時說的；《教誡羅睺羅小經》是在羅睺羅新受比丘戒時說的 -- (MA.iii,p.126.)

◎本經是世尊思惟：由於孩童喜愛打妄語，所以世尊對羅睺羅說本經 -- (MA.iii,p.125.)

○世尊以水盤的四種譬喻向羅睺羅開示故意妄語而無愧的沙門性→

1. 在水盤中殘餘少量的水如故意妄語而無愧的沙門為其德少量；
2. 倒掉水盤中的水如故意妄語而無愧的沙門已被倒掉；
3. 倒置的水盤如故意妄語而無愧的沙門為如此顛倒；
4. 直立的水盤如故意妄語無愧的沙門為如此虛無、空虛 -- p.414. (p.172.)

◎凡是故意妄語的無愧者，世尊說是：無惡不作者 -- p.415. (p.174.)

○鏡子的目的是為了省察自己，所以應當省察身業、語業、意業→若此身業會引起自害、害他或俱害者，此身業即是不善，會帶來苦果、苦報，應當不造作之 -- p.415. (p.174.)

所造不善的身、語業應對師長、智者或同梵行者懺悔、發露之，並守護未來不再重犯；所造不善的意業應當厭離、可恥、厭惡之，並守護未來不再重犯 -- p.417. (p.175.)

六十二、 教誡羅睺羅大經 (Mahārāhulovādasuttam)

○世尊教導羅睺羅：過去、未來、現在等十一種色等五蘊為非我、非我所、非我的自我→舍利弗尊者教導羅睺羅應修入出息念 -- p.421. (p.180.)

世尊教導羅睺羅：四大、空界的詳細修法，當厭離之→應修習慈、悲、喜、捨、不淨、無常想→應修習入出息念 -- p.421~. (p.181~.)

◎當修習慈，將可捨斷瞋恚；修習悲，將可捨斷惱害；修習喜，將可捨斷不樂；修習捨，將可捨斷有對(想)；修習不淨，將可捨斷貪欲；修習無常想，將可捨斷將慢；修習入出息念，則可覺知最後入出息的滅 -- p.424. (p.185.)

六十三、 摩羅迦小經 (Cūḷamālukyasuttam)

◎本經即傳統的《箭喻經》 -- p.429. (p.191.)

◎摩羅迦子 (Mālukyaputta) 尊者因世尊未向他解說「世間是常」等十無記事而感到不滿，並想：若世尊不能回答這十無記事，他即要還俗；世尊說：他並未曾答應人要對他說「世間是常」等十無記事，而請人來修梵行 -- p.428. (p.190.)

①箭喻→如有人被塗毒的箭所射，其親友請箭醫為他治療，然而他說：當還不知道射我的人是谁帝利，……則請不要把箭拔出；……，弓；弓弦；箭幹；箭頭，……請不要把箭拔出，如此，當他還未知道之前，此人就可能已經命終了；在尋求「世間是常」等也是一樣，在如來尚未解說此時，則此人可能已經命終了 -- p.429. (p.191.)

○世尊所不記說的，當受持不記說→十無記事；世尊所記說的，當受持記說→四聖諦 -- p.431. (p.194.)

②世尊不回答十不記事→由於不與利益相應，非梵行的根本，無法導至出離、離欲、寂靜、證悟、正覺、涅槃，所以世尊不回答 -- p.431. (p.194.)

六十四、 摩羅迦大經 (Mahāmālukyasuttam)

幼稚的嬰兒不懂得「有身」等觀念，有沒有五下分結呢？ -- p.432. (p.196.)

○五下分結→無聞凡夫不識聖者，不識知聖法，未被聖法所調教，不識善人，不識知善人之法，未被善人之法所調教，其心被有身見所纏縛，被有身見所征服而住，而且對所生的有身見不如實知出離；其有身見頑強、難以調伏，則為下分結。其心被疑所縛，…… -- p.433. (p.197.)

◎捨離五下分結有道、有行道，不依其道、行道，而欲知、見、捨斷五下分結者，是不可能的→捨離五下分結的道、有行道——比丘離依，捨諸不善法，止息一切身的粗惡，離諸欲，離諸不善法的有尋、有伺，離生喜樂的初禪具足住。他從無常、苦、疾、癱、箭刺、禍、病、他、敗壞、空、無我而觀照該處的色、受、想、行、識諸法。其心從那些諸法解脫，當其心從那些諸法解脫後，則心現起不死界：此是寂靜，此是殊勝，即一切行止息，一切依的捨，愛盡、離欲、滅、涅槃。他處在該處證得諸漏滅盡；假如並未證得諸漏滅盡，就以該法愛、法喜而滅盡五下分結，成為化生者，在該處般涅槃，不還來此世間；第二禪；第三禪；第四禪；空無邊處；識無邊處；無所有處…… -- p.434. (p.198.)

◎雖然由此道、行道而捨斷五下分結，但由於弟子們的根性差別，所以有些人為心解脫者，有一些人為慧解脫者 -- p.437. (p.201.)

六十五、 跋陀利經 (Bhaddālisuttam)

○世尊勸導比丘們當食用一食，若食用一食，則少病、少惱、起居輕利、有力氣、安穩住。跋陀利具壽對世尊說：他不堪食用一食，若他食用一食，則會懊惱、追悔 -

- p.437. (p.202.)

○若俱解脫者、慧解脫者、身證者、見得者、信解者、隨法行者、隨信行者當世尊叫他們走過污泥時，他們是不會回避或拒絕的 -- p.439~. (p.205~.)

○在大師之教學未圓滿的比丘，由於大師責難之，有智的同梵行者、諸天，以及自己責難之，即使他從事遠離的住處、森林、樹下、山巖、石窟、塚間、露地等欲證上人法，聖者的殊勝智見，也是不可能證得的，因不他在大師之教學未圓滿 -- p.440. (p.206.)

在大師之教學已圓滿的比丘，由於大師不責難之，有智的同梵行者、諸天，以及自己不責難之，當他從事遠離的住處、森林、樹下、山巖、石窟、塚間、露地等欲證上人法，聖者的殊勝智見，由他在大師之教學圓滿，則可以證得初禪、第二禪、第三禪、第四禪，由心得等持、清淨、遍淨、清白、無穢、離隨煩惱，柔軟、適業、住立於不動心，則可證得宿住隨念智、有情死生智（天眼明）、諸漏盡智 -- p.441~. (p.206~.)

◎早期所制的學處較少而證道的比丘較多；而後來所制的學處較多而證道的比丘較少→因諸有情衰落、正法漸滅、僧團有勝利養、僧團有勝名聞、僧團達廣大，當有少許漏法出現在僧團中時，大師為了防禦那些漏法，而為諸弟子制定學處 -- p.445. (p.211.)

○具足十無學法的比丘為應供養者、應招請者、應布施者、應合掌禮拜者，為世間無上福田：比丘具足無學正見、無學思惟、無學正語、無學正業、無學正命、無學正精進、無學正念、無學正定、無學正智，具足無學正解脫 -- p.446. (p.213.)

六十六、 鶉喻經 (Laṭukikopamasuttam)

◎伍達夷 (Udāyī) 尊者心生思惟：世尊實為我們排除眾多苦法，帶來眾多樂法者 -- p.447. (p.215.)

◎最早世尊為比丘們制定白天的非時食戒，接著為比丘們制定夜間的非時食戒 -- p.448. (p.215.)

○通常居士會在夜間供養比較勝妙的飲食 -- p.448. (p.216.)

○過去當比丘們在夜晚、黑夜行乞食，有時陷入村落的入口水池，有時掉落污水溝，有時走入荊棘叢，有時撞到牛，有時遭遇盜賊。過去伍達夷尊者自己在黑夜行乞，一位婦女在洗容器，正好在打雷的電光中看見尊者而驚叫：啊，有鬼。尊者對該婦女說：賢妹，非鬼，而是比丘因乞食而站立在這裡啊。該婦女咀咒說：即使比丘的父母死，即使以銳利屠刀切您的腹，也不要黑夜因腹而行乞 -- p.448~.

(p.216~.)

○有一些愚癡人，當世尊正在說：應當捨此。他們則說：為什麼在這些微小的瑣細如此在意呢？這沙門是過度削減欲者啊。他不但不捨於此，而且也向世尊抱不滿 --

p.449. (p.217.)

世尊教誡：這些五種妙欲所生的樂、喜是欲樂、穢樂、凡夫樂、非聖樂，不應習行此樂，不應修習，不應多作，應當怖畏該樂；初禪；第二禪；第三禪；第四禪所生的樂是離欲樂、遠離樂、寂靜樂、正覺樂，應習行此樂，應修習，應多作，不應怖畏該樂 -- p.254. (p.223.)

六十七、 車頭聚落經 (Cātumasuttam)

◎以舍利弗尊者和目犍連尊者為首的五百比丘為了見世尊而來世尊的住處，但諸比丘與舊住比丘互相問訊，設置床座，整備衣鉢等而高聲、大聲，被世尊打發離開，由諸釋迦族人及婆婆主梵天勸世尊使世尊歡喜→小種子及幼犢喻子喻 -- p.456~. (p.227~.)

◎世尊問舍利弗尊者與目犍連尊者：當世尊打發比丘眾離去時，他們是如何想的，舍利弗尊者思念：世尊是無為的實踐者，而將現法樂住；我也應當是無為的實踐者，而現法樂住；而目犍連尊者思念：世尊是無為的實踐者，而將現法樂住；而我和舍利弗尊者應當看護比丘眾。世尊讚許目犍連尊者的想法 -- p.459. (p.230.)

○以正下水者的四種怖畏來喻比丘的四種怖畏：波浪的怖畏，蛟龍的怖畏，漩渦的怖畏，鱷魚的怖畏：

波浪的怖畏→有人以信而出家，當同梵行者教誡他：你在進、退、前瞻、後顧、執持衣鉢時當如是，但他忿惱而不接受而還俗——忿惱的同義語；

蛟龍的怖畏→應嚼此、不應嚼此；應正時嚼之，非時不應嚼之，他不欲按規定嚼之而還俗——飽食的同義語；

漩渦的怖畏→他不守護身、口、意，不守護諸根而入村落乞食，他見具足五種妙欲的居士在娛樂而還俗——五種妙欲的同義語；

鱷魚的怖畏→他不守護身、口、意，不守護諸根而入村落乞食，他見服裝不整或袒露的婦女，由情欲破壞其心而還俗——婦女的同義語 -- p.459~. (p.230~.)

六十八、 那羅伽波寧村經 (Nalākāpānasuttam)

◎世尊問阿那律尊者等知名的良家之子以信出家是否歡喜修梵行，阿那律尊者回答：我們歡喜修梵行 -- p.463. (p.234.)

◎世尊記說弟子命終、死去、再生，已往生何處，非為欺人，非為利得、尊重、名譽，實為使良家子有信、信受、歡喜，使他們聽了心能集中，使他們能得饒益幸福；為比丘記說他們的證悟，乃是為了比丘的安穩住 -- p.465. (p.237.)

六十九、 瞿尼師經 (Goliyānisuttam)

○住阿蘭若的比丘在僧中時應對諸同梵行者存尊重與恭順；應具座席善巧，不坐長老比丘的座席，不擋開年少比丘的座席；不應過早進入村落，不應中午歸還；不應

在食前、食後訪諸俗家；不應掉舉、動搖；不應饒舌、雜語；應易受勸告、具善友；應守護諸根門；應於食知量；應致力於警寤；應發勤精進；應具念現前；應入定；應具智慧；應奉行修習勝法、勝律，能解答勝法、勝律；應修習超越諸色的無色之寂靜解脫；應修習上人法，及能解答 -- p.469~. (p.243~.)

七十、 枳吒山邑經 (Kīṭāgirisuttam)

○世尊勸導比丘們當不夜食，若不夜食，則少病、少惱、起居輕利、有力氣、安穩住。當諸比丘向住在枳吒山阿沙基 (Assaji)、普那拔蘇咖 (Punabbasuka) 比丘告知時，阿沙基、普那拔蘇咖比丘不願接受，而認為：我們在晚上、早上及白天非時而食時，也覺得少病、少惱、起居輕利、有力氣、安穩住。我們為什麼捨棄現在的利益而追求非時的利益呢？ -- p.473. (p.249.)

○世尊教導：凡是樂受、苦受或不苦不樂受都有諸不善法轉減，諸善法將轉增及諸不善法轉增，諸善法將轉減。當在世尊所教導的諸不善法轉減，諸善法將轉增之樂等受而受持之，在諸不善法轉增，諸善法將轉減的受當捨斷之 -- p.475. (p.251.)

◎俱解脫者、慧解脫者、身證者、見得者、信解者、隨法行者、隨信行者七聖人中，前二者不可能會放逸 -- p.477. (p.254.)

◎成就完全智的次第→生信→往詣→恭敬→傾耳→聽法→憶持法→考察法義→審諦容忍法→生志欲→力行→考量→精勤→以身自證最上諦、以慧對最上諦見通達之 -- p.480. (p.257.)

◎有信的弟子對大師之教若已深解、奉行，則能：即使我此身唯留皮、腱、骨而血肉乾燥，仍以大丈夫的剛毅、精進、勇猛，若所應得者尚未得時，即不停止精進 -- p.481. (p.259.)

七十一、 婆蹉衢多三明經 (Tevijjavacchasuttam)

對人說世尊是有三明者，則是真實語，而沒有誹謗世尊，不會被他人訶責 -- p.483. (p.261.)

○並沒有在家者不捨斷在家之結，在身壞命終時能達苦的邊際，證阿羅漢果 -- p.483. (p.262.)

○在這九十一劫之內只有一人持作業論的邪命者死後生天；邪命外道所依境是空，對生天也是空 -- p.483. (p.262.)

七十二、 婆蹉衢多火喻經 (Aggivacchasuttam)

◎世尊不回答十不記事→由於是見的謬誤、見的稠林、見的險道、見的扭曲、見的動轉、見的結縛、伴苦、伴惱害、伴愁悶、伴熱惱，無法導至出離、離欲、寂靜、證

悟、自覺、涅槃，所以世尊不回答 -- p.485~. (p.267~.)

世尊對一切妄想、一切顛倒、一切我見、我所見、慢隨眠等，為滅盡而離欲、滅、捨、捨棄、無所取而解脫之 -- p.486. (p.267.)

◎世尊及諸阿羅漢解脫五取蘊等則無所往生，此法乃是甚深、難見、難隨覺，寂靜、殊勝，超越尋伺境界，為敏智者所知→火緣於草、薪、燃料而燃燒，當燃料盡時火即熄滅，但無法知道該火由此處到了東方、西方、北方、南方的何方——火喻經 -- p.487~. (p.269~.)

七十三、 婆蹉衢多大經 (Mahāvaccasuttam)

世尊對婆蹉姓的遍行者 (Vacchagotta paribbājaka) 開示貪等不善及不貪等善；也開示殺生等不善及離殺生等善 -- p.489~. (p.272~.)

◎在世尊教法的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及優婆夷當中都有梵行者是完成者，所以世尊的教法是梵行的完全者；如恆河流向大海，注入大海而安住 -- p.490~. (p.273~.)

○婆蹉姓的遍行者隨佛出家，別住四個月，在受具足戒半個月時即達成有學所應學的智，再向世尊進一步求法，世尊教他六神通的修法。婆蹉尊者獨住、遠離、不放逸、精勤地修行，不久後即證得阿羅漢，成為三明者，有大神力者，大威德者 -- p.494. (p.278.)

七十四、 長爪經 (Dīghanakhasuttam)

○長爪遍行者 (Dīghanakha paribbājaka) 對世尊說：我的主張是——我不忍許一切 (見)。世尊說：你所主張的——我不忍許一切 (見)，難道你也不忍許嗎？ -- p.497. (p.283.)

○世尊開示：此身由色所成、四大所成、父母所生、飯乳所長養，是無常、滅、磨滅、變壞、分散之法，應隨觀此身是無常、苦、疾、癱、箭、痛、病、敵、滅壞、空、無我。如此則捨去對此身的欲、愛、類比、執著 -- p.500. (p.286.)

○多聞聖弟子厭離樂受、厭離苦受、厭離不苦不樂受，由厭離而離欲，由離欲而解脫，解脫已，則生解脫智：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更受後有 -- p.500. (p.287.)

◎舍利弗尊者站在世尊後面給世尊扇風，在聽了此開示後即證阿羅漢；長爪遍行者當下證預流果，並歸依三寶 -- p.501. (p.287.)

七十五、 摩犍提經 (Māgaṇḍiyasuttam)

○如來調御眼以守護、保護、防護所好色、愛好色、喜悅色，也為防護眼而說法；耳；鼻；舌；身；意，……對遍行者的教義而言：沙門瞿曇是世間的破壞者 --

p.503~. (p.290~.)

◎俗人之染著、著迷五欲，如生癩病者，肢體生瘡，肢體腐爛，以爪搔裂瘡口及在火坑旁燒身以暫時止癢→其實是顛倒想 -- p.506. (p.295.)

◎無病第一利，涅槃第一樂，聖之八正道，至安穩不死 -- p.508. (p.298.)

摩犍提遍行者隨佛出家，別住四個月，在受具足戒後，摩犍提尊者獨住、遠離、不放逸、精勤地修行，不久後即證得阿羅漢 -- p.513. (p.303.)

七十六、 刪陀迦經 (Sandakasuttam)

○阿難陀尊者為刪陀迦遍行者等說世尊所開示的四種非梵行和四種非安息的梵行→四種非梵行→1.有人主張：無施、無善惡業果報等死後亦空，有智者深慮，若此是實，我若出家修梵行與否結果皆無有異，故不修梵行；

2.有人主張：無論做如何傷害他人的事：殺生、不與取、通姦、妄語皆無罪惡的果報；無論做何布施、祭祀、調御、自制、實語，並無功德的果報，有智者深慮，若此是實，我若出家修梵行與否結果皆無有異，故不修梵行；

3.有人主張：有情的雜染為無因無緣；有情的清淨也無因無緣，並無精進、無勢力，有智者深慮，此若是實，我若出家修梵行與否結果皆無有異，故不修梵行；

4.有人主張：愚者、智者在經過若干的輪迴、流轉後將自然地到達苦的邊際，有智者深慮，若此是實，我若出家修梵行與否結果皆無有異，故不修梵行。

四種非安息→1.有人因為入空屋、不得食物、被狗咬、遇惡象、遇惡馬、遇惡牛等，想說：這是我所當受的。有智者深慮，若此是實，此是非安息的梵行，即厭惡此梵行而離去；

2.有人是傳聞者，以傳聞為真者之師，但傳聞也有善憶念，也有惡憶念，也可能有誤。有智者深慮，若此是實，此是非安息的梵行，即厭惡此梵行而離去

3.有人是理論家、審察家，他依理論而推敲，隨審察而行，依自己辯才而說法，但也可能有誤。有智者深慮，若此是實，此是非安息的梵行，即厭惡此梵行而離去

4.有人是遲鈍者、極愚者，他人以問題詢問之，他則言語混亂，如鰻亂竄難捉。有智者深慮，若此是實，此是非安息的梵行，即厭惡此梵行而離去 -- p.514~. (p.305~.)

◎智者正確的梵行→如來出世→居士聞法→捨家出家→持戒（大、中、小戒、威儀）→衣食知足→守護六根→舉止正知、正念→遠離獨處→除蓋→得四禪→證三明 -- p.521~. (p.314~.)

刪陀迦遍行者遣散自己的會眾，並去世尊處修梵行 -- p.524. (p.318.)

七十七、 善生伍達夷大經 (Mahāsakuludāyisuttam)

◎有一次世尊為數百位僧眾說法，當時有一位比丘咳嗽，鄰座的同梵行者以膝碰觸

他說：尊者，請安靜，請勿出聲，我們的大師世尊正在說法 -- p.4.⁶(p.4.)⁷

○世尊的弟子們依五法而恭敬、尊重、崇敬、崇拜、親近世尊→

1.欲修習增上戒；

2.欲修習勝智見；

3.欲修習增上慧；

4.當弟子被苦所征服而來問世尊苦聖諦、苦集、苦滅、苦滅道聖諦，世尊為他們解答使他們滿意；

5.世尊對諸弟子說行道，諸弟子如是實行，修習四念處、四正勤、四神足、五根、五力、七覺支、八聖道分、八解脫、八勝處、十遍、四禪，觀自己的色身由四大而成，為無常、滅、變壞、分散之法，種種神通、天耳通、他心通、宿命通、天眼通→諸漏滅盡 -- p.5~. (p.5~.)

七十八、沙門文祁子經 (Samaṇamuṇḍikasuttaṃ)

沙門文祁子遍行者烏伽哈瑪那對五支工匠說：成就四法的人為善具足，達最上、最勝善、無能勝的沙門→身不作惡業，不說惡口，不念惡思惟，不從事惡活命→世尊說：那麼幼稚、無智、仰臥的嬰兒也可達到善具足，達最上、最勝善、無能勝的沙門 -- p.24. (p.23.)

○世尊所說成就十法的人為善具足，達最上、最勝善，是無能勝的沙門——比丘成就無學正見、無學正思惟、無學正語、無學正業、無學正命、無學正精進、無學正定、無學正智、無學正解脫 -- p.29. (p.28.)

七十九、善生伍達夷小經 (Cūlasakuludāyisuttaṃ)

清淨的琉璃寶珠的光→闇夜的螢光→闇夜的油燈→闇夜的大火聚→無雲天空的金星→滿月無雲天空的圓月→無雲天空日中的太陽日月之光眾多的諸天——其光後後勝前前 -- p.34. (p.34.)

○樂苦相混的修行，無法證得一向快樂的世界 -- p.37. (p.38.)

證得一向快樂世界的修行→初禪、第二禪、第三禪、第四禪 -- p.37. (p.37.)

◎比丘依世尊修梵行所欲證得更勝、更優之法→如來出世→居士聞法→捨家出家→持戒（大、中、小戒、威儀）→衣食知足→守護六根→舉止正知、正念→遠離獨處→除蓋→得四禪→證三明 -- p.38~. (p.39~.)

○遍行者善生伍達夷想在世尊處出家修梵行，被其會眾遮止而作障礙 -- p.39. (p.40.)

6 此為巴利聖典協會 (P.T.S.) 版第二冊的頁碼。

7 此為元亨寺版—《漢譯南傳大藏經》第十一冊的頁碼。

八十、 鞞摩那修經 (Vekhanasasuttam)

清淨的琉璃寶珠的光→闇夜的螢光→闇夜的油燈→闇夜的大火聚→無雲天空的金星→滿月無雲天空的圓月→無雲天空日中的太陽日月之光眾多的諸天——其光後後勝前前 (同七十九經) -- p.41. (p.42.)

鞞摩那修遍行者聽了此經後終生歸依三寶為在家居士 -- p.44. (p.46.)

八十一、 陶師經 (Ghaṭikārasuttam)

◎嘎提伽拉 (Ghaṭikāra kumbhakāra) 陶師為迦葉佛的奉事者，證不還果，離殺生等，為一食者、行梵行者、為具戒者，離金銀，不以棒或手掘土地，而是只河岸的崩土，作陶器來易物以扶養其盲目年老的父母 -- p.51. (p.53.)

○迦葉世尊非常信任，世尊到他家乞食，即使嘎提伽拉陶師不在，迦葉世尊在其父母的同意下令世尊自取而修福 -- p.52. (p.54.)

◎釋迦世尊的前生——覺提波羅青年對其陶師的朋友請他去見世尊時，竟邪見地拒絕：見那禿頭沙門是沒有任何利益的 -- p.46. (p.48.)

○迦葉世尊與比丘們在他們的寮房屋頂漏雨時，去嘎提伽拉陶師家乞茅草，即使他家三個月之間全沒有屋頂，卻不漏雨 -- p.54. (p.56.)

後來覺提波羅青年 (世尊的前生) 在迦葉世尊的座前出家、受具足戒 -- p.49. (p.51.)

八十二、 賴吒怒羅經 (Raṭṭhapālasuttam)

◎護國 (Raṭṭhapāla) 良家子→居家修圓滿行不易→求佛出家→需父母同意→父母不許 (死都不忍分離，何況在世)→唯有二途——死或出家→父母求助其朋友，無效→父母同意，但需回家看父母→出家受具→遠離、精勤→證阿羅漢→求世尊回去見父母→其父不識而辱罵之→婢女棄殘粥時見之，告其父母，尊者食殘粥→父母備積如山的金幣財富及舊妻誘之→告其父親：若欲施食，請勿見擾→誦三偈離欲不受誘偈 -- p.55~. (p.58~.)

◎拘牢婆王去訪護國尊者並問：世間人有因四事而出家——老衰亡、病衰亡、財衰亡、親族衰亡，而尊者並無此四種衰亡，為何出家呢？→尊者告訴國王世尊所開示的四法而出家→1.世間是不堅固、是被 (老死所) 掃除的——如二十歲時的體力，當到了七、八十歲時的體力即變得衰弱；

2.世間是沒有庇護、沒有保護者的——如當患了慢性疾病者，他人是無法代替或分擔的；

3.世間是沒有自己所有的、應捨棄一切的——如國王所享受的五種妙欲，在死後並無法再度享用，而是成為他人所擁有，並依業而運作；

4.世間是不足、沒有滿足，是愛的奴隸——如國王欲征服東、西、南、北方等國土繁榮，人民眾多之處，佔為己有是沒有滿足的 -- p.66~. (p.67~.)

八十三、 大天憐林經 (Maghadevasuttaṃ 麻嘎碟瓦經)

○麻嘎碟瓦 (Maghadeva) 的法王，依法治國，訂立端正法統的傳承→王子戲——八萬四千年→攝政——八萬四千年→掌王政——八萬四千年，生白髮→出家修行梵行——八萬四千年→投生梵天→代代相承→即世尊的本生 -- p.75~. (p.79~.)

◎世尊今世所訂的完善相續正法→八聖道分：正見、正思、正語、正業、正命、正精進、正念、正定→能導至厭離、離貪、滅、寂靜、通智、正覺、涅槃→世尊教誡——請傳承我所訂下完善的相續法，不要成為傳承我的教法的最後者 -- p.82. (p.87.)

八十四、 摩偷羅經 (Madhurasuttaṃ)

○摩偷羅王阿萬提普塔 (Rājā mādhura avantiputta) 問大迦旃延尊者：婆羅門為最高的種姓，其他的種姓為卑劣；婆羅門為白色，其他為黑色；婆羅門為清淨，非婆羅門則不然；唯婆羅門為梵天真正之子，由其口生，由梵天生，由梵天所造的梵天嗣子——是否真實→大迦旃延尊者以在供給財富時；造惡、行善時；出家時，以明其虛→摩偷羅王阿萬提普陀歸依三寶 -- p.84~. (p.88~.)

◎在說本經時，世尊已般涅槃 -- p.90. (p.96.)

八十五、 菩提王子經 (Bodhirājakumārasuttaṃ)

○菩提王子新建的宮殿尚無沙門、婆羅門及其他任何人居住過，請世尊及比丘僧到此宮殿應供，所敷的白布走道世尊止步不走，直到除去白布世尊才走進去 -- p.92. (p.98.)

世尊在成佛前所修的種種苦行→直到世間有六位阿羅漢 -- p.93~. (p.99~.)

◎善男子在多久時間能從在家到出家，乃至達到梵行的目標——現法作證勝智→此人須具備五種精勤支——1.比丘有信：信如來的正覺為阿羅漢、……；2.他是少病、少惱，堪能精勤；3.他對大師或同梵行者等人是不奸、不幻；4.他是勤精進於斷諸不善法、成就善法；5.他是有慧者，善能決擇生滅、導至完全苦滅的慧→如此的比丘可能在七年，乃至夕受教，朝得勝進；朝受教、夕得勝進 -- p.95. (p.101.)

◎菩提王子在其母懷胎之時，即已歸依三寶，成為終生歸依的在家信徒 -- p.97. (p.102.)

八十六、 鴛掘摩經 (Aṅgulimālasuttaṃ 指鬘經)

◎在《指鬘經註》提到指鬘 (Aṅgulimāla) 的因緣，他共殺了九百九十九人之事 -- MA.iii,p.328~32.

- 指鬘隨佛出家，高沙喇國的波斯匿王在舍衛城祇陀林給孤獨園禮敬世尊時認識指鬘尊者，…… -- p.101. (p.108.)
- 指鬘出家後為阿蘭若住者、乞食者、糞掃衣者、但三衣者 -- p.102. (p.108.)
- ◎指鬘在乞食時見難產婦，為產所苦，告世尊，世尊令他為該婦女念真實語的語詞 -- p.103. (p.110.)
- ◎指鬘尊者證阿羅漢→乞食時被人丟土塊、投木棒而頭傷、血流、鉢壞、僧伽梨衣破→世尊令忍受之，當受很久的地獄之業果，現在只有現法之受→指鬘尊者宴坐、受解脫樂→誦出十五首自證、勸人的偈誦 -- p.104. (p.110~.)

八十七、 愛生經 (Piyajātikasuttam)

- 有一居士其所鍾愛的獨子死，因其子死而不思家業，不思飲食，並到墓前悲泣：兒啊，你在哪裡啊！ -- p.106. (p.115.)
- ◎世尊告訴該居士：愁悲苦憂惱乃由愛而生、由愛而起，但該居士並不歡喜世尊所說，並罵世尊 -- p.106. (p.115.)
- 瑪莉咖夫人對世尊所說的皆表贊同，其王要她問世尊：「愁悲苦憂惱乃由愛而生、由愛而起」之語是否實由世尊所說 -- p.107. (p.116.)
- ◎愁悲苦憂惱乃由愛而生、由愛而起→若有親愛之人、事物有變故時，即會生愁、悲、苦、憂、惱 -- p.108. (p.118.)

八十八、 鞞訶提經 (Bāhitikasuttam)

- 高沙喇波斯匿王遙見阿難陀尊者，請尊者且待，並問問題→即本經的內容 -- p.112. (p.122.)
- 沙門、婆羅門、智者所呵責的身、語、意行→不善的身、語、意 -- p.113. (p.123.)
- 不善的身、語、意行→有罪的身、語、意行 -- p.114. (p.124.)
- 有罪的身、語、意行→有瞋害的身、語、意行 -- p.114. (p.124.)
- 有瞋害的身、語、意行→苦果報的身、語、意行 -- p.114. (p.124.)
- 苦果報的身、語、意行→害自、害他、俱害，增長不善法，善法減退的身、語、意行 -- p.114. (p.124.)
- 高沙喇波斯匿王送阿難陀尊者長十六肘、寬八肘的布 -- p.116. (p.126.)
- ◎世尊讚高沙喇波斯匿王真幸運，得以見阿難陀尊者，並得以親近 -- p.117. (p.127.)

八十九、 法莊嚴經 (Dhammacetiya-suttam)

- 高沙喇國波斯匿王在遊宮苑、觀美景時憶起世尊，進而前往探視世尊 -- p.118. (p.128.)

- ◎高沙喇國波斯匿王讚世尊為正自覺者，法為世尊所善說，世尊弟子僧伽是善行道者→1.有些沙門、婆羅門在修梵行一段期間後，即再還俗，耽溺五種妙欲；而比丘們終生修圓滿的清淨梵行；
- 2.王與王諍，母與子諍，子與父諍，朋友與朋友諍；而比丘們和合、歡喜、無諍，如水乳合，相互以敬愛之眼相視，佛教外無如此之眾；
- 3.有些沙門、婆羅門羸瘦、醜惡、面黃、脈管露出，令人不忍見；而比丘們喜樂、悅樂、滿悅、愛樂，諸根悅豫，無求、平靜、安穩，如鹿的柔和之心；
- 4.我為剎帝利灌頂王，應殺者可殺之，應放逐者即放逐之。但在我裁判時仍有人插嘴；世尊對數百會眾說法時，諸弟子竟無噴嚏聲，無咳聲。有某比丘發咳聲，隔座的比丘以膝觸之：尊者請勿作聲，世尊正在說法；
- 5.有一些剎帝利、是賢者、聰明、善辯論者，想論破世尊，但後來成為世尊的弟子；有一些婆羅門、吠舍、首陀羅……乃至隨佛出家，遠離、不放逸、熱誠、精勤，不久便證語阿羅漢；
- 6.我的工匠我給他們生計，並因我而博得名聲。他們在小屋討論佛法到夜半，在討論佛法後，他們以頭向佛，以足向我而臥，他們對世尊的恭敬確實最勝殊妙；世尊是剎帝利，波斯匿王亦剎帝利；世尊是高沙喇人，王也是高沙喇人；世尊是八十歲，王也是八十歲 -- p.120~. (p.130~.)
- 波斯匿王所讚的，世尊教誡：是法支提（莊嚴）為有利益的梵行根本 -- p.125. (p.134.)

九十、 普棘刺林經（Kaṇṇakatthalasuttaṃ）

高沙喇國波斯匿王想在早餐後謁見世尊 -- p.126. (p.135.)

○剎帝利、婆羅門、毘舍、首陀四姓有何差別→若成就五精勤支（有信，無病、無惱等），則其對他們能得長夜利益與安樂，對那四姓則無差別 -- p.128. (p.138.)

九十一、 梵摩經（Brahmāyusuttaṃ 梵壽經）

○梵壽婆羅門高齡一百二十歲，通達三吠陀，通文法，世間論及大人相，派其弟子觀察世尊 -- p.133. (p.144.)

○優多羅青年探視世尊的三十二大人相，並以七個月的時間隨從世尊如影不離以觀察世尊 -- p.135~. (p.146~.)

◎優多羅青年所觀察的世尊→具三十二大人相；步行時右足先行，其步幅不過長，不過短，行不過速，不過遲，腓與腓不相打，踝與踝不相打，股不反、不屈、不縮、不揜，身確立不搖、不以身力行；觀察時，以全身觀之，不見上、不見下、不迴見、前見一尋，生最上、無蓋之知見；在俗人家時不反身、不屈身、不縮身、不揜身，身就座不過遠、不過近，不以手支身就座、不授身就坐，手不亂，足不亂，

不置腓於腓上而坐，不置踝於踝上而坐，不用手支頭而坐，不驚懼、不戰慄、不動搖、不焦躁，身毛不豎立，心向遠離坐於家中；鉢受水時鉢不反、不屈、不縮、不振；鉢受水時不過少、不過多；洗鉢不發灌水咕嚕之音，不迴轉鉢，不置鉢於地上洗手，洗手時洗鉢，洗鉢時洗手；棄鉢水時不過遠、不過近、不淋落；受食時鉢不反、不屈、不縮、不揜；受飯不過少，不過多；只食助味，不將搏食與助味俱含入口，在口中二三次嚼之後嚥下，飯粒不碎則不吞下，飯粒不留口中，然後再取搏食；食味覺，不貪味覺；取成就八支之食：不為戲、不為驕、不為飾、不為莊飾、唯支持此身、為保養、為除去害、為助成梵行，為斷我故受、不生起新受、為得延命、無過、安穩；食已鉢受水時，鉢不反、不屈、不縮、不揜；鉢受水時不過少、不過多；洗鉢時，不發灌水咕嚕之音，不迴轉鉢、不置鉢地上洗手、洗手時洗鉢、洗鉢時洗手；棄鉢水時不過遠、不過近、無淋漏；食已，將鉢置在地上、不過遠、不過近，對鉢無不關心，但不過分長看守鉢；食已，暫默然而坐，但不忘應致謝辭之時；食後的致謝辭不毀咎其食，不欲求他食，必以法語，對其會眾教示、教導、激勵、使令歡喜；離座而去時，其行不過速、不過遲、不思遁行；著衣不過高、不過低，衣不密著於身，不疏剝，風過其身不能奪其衣；塵埃不能污其身；入僧園時坐於所設之座，坐已，拭，不專念於足的莊飾；拭足已結跏趺坐，身端正，面前起念；不思自害、不思害他、不思俱害；常以自利、利他、自他兩利、利一切世間之心念而坐；入寺對會眾說法時，不令會眾追從，不罵詈，以法語對彼會眾教示、教導、激勵、使令歡喜；口出成就八支的聲音：玲瓏、明瞭、美妙、和雅、充滿、分明、甚深、廣博；向會眾發聲說法時，音聲不洩於會眾以外；從座起時，不斷回視，以難捨之風情離去 -- p.137~. (p.147~.)

◎梵壽婆羅門從座起，上衣偏袒一肩，合掌向世尊處，三唱：禮敬彼世尊、阿羅漢、正自覺者 -- p.140. (p.150.)

◎梵壽婆羅門前往探視世尊，探視世尊的三十二大人相→見世尊的三十二大人相向世尊問法→頂禮世尊足→世尊說法→梵壽婆羅門證預流果，並歸依三寶，邀請世尊及比丘眾應供七天→不久去世→世尊記說——梵壽婆羅門已斷五下分結，不還來此處 -- p.143~. (p.152~.)

九十二、施羅經 (Selasuttaṃ)

吉尼耶結髮者 (Keṇiya jaṭila) 前往世尊那裏，世尊為他說法，聽了世尊說法後，歡喜，邀請世尊及比丘僧團受食→世尊說：比丘僧團是龐大的，有一千二百五十比丘，而你又是忠於婆羅門的→世尊同意→吉尼耶結髮者召集朋友、同事、親戚和族人幫忙 -- p.146. (p.157.)

○些拉的婆羅門 (Sela brāhmaṇa) 來到吉尼耶結髮者的淨修林，聽說世尊名號→欲見世尊→觀察世尊的三十二大人相→以偈讚世尊→世尊答→些拉的婆羅門與三百青年隨佛出家受具足戒→些拉與追隨者們在第七天夜晚證語阿羅漢 -- p.146. (p.157.)

九十三、阿攝耆經 (Assalāyanasuttaṃ)

○有五百位婆羅門請多聞、年輕的阿攝耆之青年 (Assalāyana māṇava) 與世尊辯論有關：婆羅門為最高的種姓，其他的種姓為卑劣；婆羅門為白色，其他為黑色；婆羅門為清淨，非婆羅門則不然；唯婆羅門為梵天真正之子，由其口生，由梵天生，由梵天所造的梵天嗣子——世尊以造惡、行善等以明其虛→阿攝耆青年歸依三寶 -- p.148~. (p.159~.)

九十四、瞿哆牟伽經 (Ghoṭamukhasuttaṃ)

○世間有四種人→自修苦行者；修使他苦之行者；修自苦行，也修使他苦之行者；不修自苦之行，也修不使他苦之行，於現法(現在世)、無貪欲、達涅槃、清涼、受樂者 -- p.159. (p.171.)

○世間有兩種人：有人熱愛寶珠莊嚴、追求妻子、奴婢、田地、金銀；有人不熱愛寶珠莊嚴、捨棄妻子、奴婢、田地、金銀，由在家生活而出家 -- p.160. (p.172.)

○瞿哆牟伽婆羅門 (Ghoṭamukha brāhmaṇa) 歸依三寶→在華氏子城建名為瞿哆牟伽的僧伽講堂 -- p.163. (p.175.)

◎世尊已般涅槃 -- p.162. (p.174.)

九十五、商伽經 (Caṅkīsuttaṃ)

○檢討所貪之法、所瞋之法、所癡之法，知清淨故生信→生信則往詣→往詣則恭敬→恭敬則傾耳→傾耳則聞法→聞法受持→受持法則究法的意義→究意義則法歡受→法歡受則志欲生→志欲生則勇猛→勇猛終則思量→思量終則精勤→不斷精勤則身證最上真實→以慧對其精細觀察→覺證真理 -- p.172~. (p.185~.)

伽巴提迦青年婆羅門歸依三寶 -- p.177. (p.189.)

九十六、鬱瘦歌邏經 (Esukārīsuttaṃ)

○世尊所明的四姓平等，而非婆羅門至高、最上→四姓在世尊的法與律若出家都可以離殺生等成就善法→四姓皆得修習無怨、無瞋、慈心→四姓都可以持盥洗具與洗粉到河中洗除塵垢→四姓鑽木所取的火都能生火光、有光焰，有火的作用 -- p.177~. (p.190~.)

鬱瘦歌邏 (Esukārī) 婆羅門歸依三寶 -- p.184. (p.197.)

九十七、陀然經 (Dhanañjānisuttaṃ)

◎若為了扶養父母、妻、子、奴僕，為了朋友、親族、血親、祖先、天、王、自己的身體而造不善行者，在死後獄卒捉他墮至地獄時，不可能由他說：我是為了父母

而行非法的，請不要捉我墮到地獄。獄卒是不會因此而使他免受苦的 -- p.186~.

(p.200~.)

為了扶養父母、妻、子、奴僕，為了朋友、親族、血親、祖先、天、王、自己的身體而行正（善）行者為勝 -- p.188~. (p.202~.)

◎陀然（Dhanañjāni）婆羅門病篤，請舍利弗尊者至他家，尊者對他說四梵住，使他生梵天，結果他死後即投生梵天。世尊對舍利弗說：為何你只使他處在低下的梵天界後就離座而去呢？舍利弗尊者答：因為諸婆羅門愛著梵天界，我對陀然婆羅門說通往梵天界之道，難道有什麼不對嗎？ -- p.192~. (p.203~.)

九十八、 婆私吒經（Vāsetṭhasuttam）

○有兩位青年婆塞特和婆羅德婆闍，一位主張婆羅門由出生的種姓決定；一位主張由行為決定→去請教世尊 -- p.196. (p.209.)

◎世尊所主張的婆羅門→斬斷一切束縛，無所畏懼，超越執著，獲得解脫，剷除障礙，達到覺智，能忍受責罵、鞭打和囚禁，以忍達到覺智，不忿怒，有善行，有德行，不狂妄，自制，此生是最後一生，不沾染愛欲，懂得在這世滅寂自己的痛苦，卸下重負，獲得解脫，智慧深邃，聰明，明辨正路和邪路，達到至高目的，不與在家人交往，不與出家人交往，出家遊蕩，沒有欲望，無論是弱者還是強者，不對眾生施暴；不傷害，也不引起傷害，不乖違，平靜，不執著，已消除貪欲、仇恨、驕傲和欺妄，說話溫和，有益和真實，不對任何人發脾氣，不不與而拿取，對此世和彼世都不企求，毫無欲望，達到解脫，毫無執著，通過知識消除疑慮，進入永恆境界，克服善惡束縛，擺脫憂愁，滌除塵垢，純潔無瑕，滅寂喜悅之情，越過難以越過的輪回泥潭，越過癡迷，到達彼岸，專心修禪，沒有欲望，沒有疑慮，沒有執著，獲得解脫，在這世拋棄愛欲，離家成為出家人，滅寂愛欲的存在，摒棄人的束縛，克服神的束縛，擺脫一切束縛，摒棄歡喜和厭惡，鎮靜自若，排除生存因素，成為制服一切世界的英雄，通曉眾生的消亡和再生，無所執著，成為善逝、佛陀，神、乾闥婆和人都不知道他的蹤跡；他滅寂煩惱，成為阿羅漢，在過去、未來和現在，他一無所有，毫無執著 -- p.196. (p.209.)

婆塞特和婆羅德婆闍兩位青年歸依三寶 -- p.196. (p.209.)

九十九、 須婆經（Subhasuttam）

◎都提之子須婆童子（Subha māṇava todeyyaputta）其信佛、歸依三寶因緣，見《小業分別經註》 -- (MA.v,p.8~.)

○並非所有的營務多，所作多，作務多，勞力多的在家事業有大果報；也非營務少，所作少，作務少，勞力少的出家事業果報少 -- p.197. (p.211.)

○成就初禪、第二禪的喜，為無諸欲、無不善法的喜 -- p.204. (p.218.)

◎在家者營務多，所作多，作務多，勞力多，常不語真實，常不行苦行，不行梵

行，多不讀誦，多不施捨；出家者營務少，所作少，作務少，勞力少，常行苦行，行梵行，常真實語，多讀誦，多施捨→所以出家者作福得善多，而在家者少 -- p.205. (p.219.)

都提之子須婆童子問世尊生梵天之道，世尊教他四梵住→心無怨、無害→歸依三寶 - - p.207. (p.221.)

都提之子須婆童子歸依三寶 -- p.208. (p.222.)

一〇〇、 傷歌邏經 (Saṅgāraṇasuttaṃ)

◎陀那奢尼婆羅門女 (Dhanañjānī brāhmaṇī) 深信佛、法、僧三寶，在她跪拜時，即唱：禮敬彼世尊、阿羅漢、正自覺者三遍 -- p.209. (p.224.)

○世尊自稱在現法已以通達智圓滿究竟梵行之根本→世尊在成佛前的修行、修種種苦行→乃至成佛 -- p.211~. (p.226~.)

一〇一、 天臂經 (Devadahasuttaṃ)

○尼乾陀主張→凡人所受的樂、苦或不樂不苦，一切都是由前世業為因，由此苦行，則舊業壞滅；由不作新業，則不影響未來；由不影響未來，則滅其業；由滅了業，則有苦滅；由苦滅，則受滅；由受滅，則一切苦滅→在強烈精進、精勤時，則感受強烈痛苦、強烈受；在未強烈精進、精勤時，則不感受強烈痛苦、強烈受 -- p.214.⁸(p.229.)⁹

○世尊開示：若有情由前世業為因而感受苦樂者，苦行者所感受如此強烈的苦受，乃其為前世作惡業者；若有情以自在者之化作為因而感受苦樂者，……，乃其為自在所化作之惡者；若有情以結合的狀態為因而感受苦樂者，……，其乃惡結合者；若有情以階級為因而感受苦樂者，……，其乃惡階級者；若有情以現法的行為因而感受苦樂者，……，其乃現法惡行者 -- p.222~. (p.237.)

◎如一男子對一女人染著、愛著、深深戀慕，當他見到該女子與其他男子共立、共話、共戲、共笑時，則生愁、悲、苦、憂、惱；若該男子捨離對該女人欲貪，則當他在見到該女子與其他男子共立、共話、共戲、共笑時，則不生愁、悲、苦、憂、惱 -- p.223. (p.238.)

當比丘思惟：我處在樂時，不善法增長，善法減退；當我念苦時，則不善法減退，善法增長。而他即念苦，而不善法即減退，善法增長，而在之後即無須念苦，因為他的目的已經達到。如此的精進則是有益 -- p.225. (p.239.)

◎如來出世→居士聞法→捨家出家→持戒（大、中、小戒、威儀）→衣食知足→守護六根→舉止正知、正念→遠離獨處→除蓋→得四禪→證三明 -- p.226~. (p.240~.)

8 此為巴利聖典協會 (P.T.S.) 版第二冊的頁碼。

9 此為元亨寺版—《漢譯南傳大藏經》第十一冊的頁碼。

一〇二、 五三經 (Pañcattayasuttam)

有些沙門、婆羅門的五三法：1.我有想，死後無病；2.我無想，死後無病；3.我非有想非無想，死後無病；4.有情（在死時）斷滅、消失、空無；5.現法涅槃 3→各乘以 1.我死後無病；2.有情（在死時）斷滅、消失、空無；3.現法涅槃 -- p.228. (p.243.)

一〇三、 如何經 (Kintisuttam)

◎世尊為了利他、悲愍而說法 -- p.238. (p.252.)

◎世尊開示自證之法：四念處、四正勤、四神足、五根、五力、七覺支、八聖道支，比丘們當和合、歡喜、無諍地修學 -- p.239. (p.252.)

一〇四、 舍彌村經 (Sāmagāmasuttam)

○對世尊所開示的自證之法：四念處、四正勤、四神足、五根、五力、七覺支、八聖道支，兩位比丘是否會有不同的主張 -- p.245. (p.258.)

○六諍根→比丘有忿、恨——對彼大師、法、僧伽不恭敬，對學不為圓滿；有覆、有惱；有嫉、有慳；有諂、有誑；有惡欲、有邪見取著自見、起堅固執、難棄捨——…… -- p.245. (p.259.)

諍論諍事等四種諍事 -- p.247. (p.260.)

七滅諍法 -- p.245. (p.259.)

⑥和敬 -- p.250~. (p.263~.)

一〇五、 善星經 (Sunakkhattasuttam)

○有些比丘在世尊前宣稱自己所證：我生已盡，梵行已住，所作已辦，不受再有。善星離車子在聽了之後去問世尊那些比丘所宣稱的是否真實 -- p.252. (p.266.)

⑥療箭傷的譬喻→如被毒箭射中之人，他的親友為他請來外科醫師，醫師以利刀切開傷口，用探針探索其箭，將箭拔出，除去毒害後對他說：你的箭已經拔出，毒害已經除去，不要吃不適當的食物，當注意傷口，不要讓它發炎→傷者——六內處；毒害——無明；箭——渴愛；探針——憶念；利刀——聖慧；外科醫師——如來 -- p.256~. (p.270~.)

一〇六、 不動利益經 (Āneñjasappāyasuttam 不動適應經)

三種不動利益行道 -- p.262~. (p.275~.)

三種無所有處利益行道 -- p.263. (p.276~.)

○聖解脫→聖弟子思念：一切現世之欲，一切來世之欲，一切現世之欲想，一切來世之欲想，一切現世之色，一切未來世之色，一切現世之色想，一切來世之色想，一切不動想，一切無所有處想，一切非想非非想處想，此限於個體，為個體，不死者，為無取著、心解脫→不動利益行道，無所有處利益行道，非想非非想處利益行道，漸次度脫瀑流，聖解脫 -- p.265. (p.279.)

○世尊對弟子的教示→世尊為了弟子的求利益、哀愍所應為事——說聖解脫法已說，弟子們當到樹下、空閑處禪修，不要放逸，不要使自己後悔 -- p.265. (p.279.)

一〇七、 算數家目犍連經 (Gaṇakamoggallānasuttaṃ)

各行各業逐漸的學習、逐漸的實行、逐漸的進步 --p.1.¹⁰(p.280.)

◎世尊調教比丘的方法→持戒——如戴馬（銜）勒→守護六根→飲食知節量→致力於醒覺→具備正念、正知→去遠離的坐臥處→捨棄五蓋→證四禪→證阿羅漢 -- p.2~. (p.281~.)

㊦路指路喻→世尊只是一個指路者而已 -- p.5~. (p.284~.)

一〇八、 瞿默目犍連經 (Gopakamoggallānasuttaṃ 牧牛者目犍連經)

○世尊般涅槃後不久 -- p.7. (p.287.)

世尊並非只以一比丘得以具足盡一切方法達到一切之法 -- p.8. (p.288.)

○諸比丘所恭敬、尊重、禮事者的十可喜法→1.持戒；2.多聞；3.易滿足於衣、飲食、住處，病緣醫藥；4.容易、無苦、無難得四禪；5.得神變通；6.得天耳通；7.得他心通；8.得宿命通；9.得天眼通；10.滅盡諸漏 -- p.11~. (p.292~.)

○世尊所不讚歎的禪定→被欲貪等五蓋所纏而修的禪定；世尊所讚歎的禪定→初禪至第四禪 -- p.14~. (p.295~.)

一〇九、 滿月大經 (Mahāpuṇṇamasuttaṃ)

五取蘊的根本→欲→五取蘊由有欲貪，而有取 -- p.16. (p.297.)

○色蘊的設施→四大種因，四大種緣；受蘊的設施→觸因、觸緣；想蘊的設施→觸因、觸緣；行蘊的設施→觸因、觸緣；識蘊的設施→名色因、名色緣 -- p.17. (p.298~.)

◎有身見→無聞凡夫由不識聖者，不識聖法，認為色是我，我是色，我中有色，色中有我；受……；想……；行……；識……識中有我 -- p.17~. (p.298~.)

色味，色患，色出離；受味……；識味，識患，識出離→色味——以色為緣而生喜、樂；色患——色是無常、是苦、是變易法；色出離——制伏、斷除色的欲

10 此為巴利聖典協會 (P.T.S.) 版第三冊的頁碼。

貪；…… -- p.18. (p.300.)

世尊說了此經，六十位比丘無執取，心從諸漏得解脫 -- p.20. (p.302.)

一一〇、 滿月小經 (Cūlapuṇṇamasuttam)

○善人→具有正法，有善人的信仰，有善人的思念，有善人的思量，有善人之語，有善人之業，有善人之見，施與善人之布施→
具有正法——有信、有慚、有愧、多聞、發勤精進、現起念，具有慧；
有善人的信仰——與有信、有慚、有愧、多聞、發勤精進、現起念，具有慧的諸沙門、婆羅門為朋友、伴侶；
善人的思念——不思念自害、不思念害他、不思念俱害；
善人的思量——不思量自害、不思量害他、不思量俱害；
善人之語——離妄語、離兩舌、離惡口，離綺語；
善人之業——離殺生、離不與取、離欲邪行；
善人之見——持：有施，有供養，有供奉，有行善、造惡之業的果報，有此世，有他世，有母，有父，有化生有情，世間有諸沙門、婆羅門行了正行，以通智作證後對此世、他世宣說；
施與善人之布施——以恭敬心來行布施，以親手來行布施，以誠心來行布施，所布施之物是有價值的（非丟棄物），行有來（報）之見的布施 -- p.23~. (p.307~.)

一一一、 不斷經 (Anupadasuttam)

○世尊讚歎舍利弗尊者是賢者、大慧者、廣慧者、疾慧者、速慧者、捷慧者、抉擇慧者 -- p.25. (p.1.)¹¹
◎舍利弗尊者在半個月的時間從初禪修到滅盡定，次第地修、觀照個別禪定的名法→初禪——尋、伺、喜、樂、心一境性，及觸、受、想、思、心、欲、勝解、精進、念、捨、作意；…… -- p.25~. (p.1~.)

一一二、 六淨經 (Chabbisodhanasuttam)

○有比丘自己宣稱：我知——生已盡，梵行已住，所作已辦，不再為此而（努力）。比丘們不應歡喜，也不應責難→檢問法→從見、聞、覺、知→由無取，諸漏滅盡，心得解脫；對五取蘊無取，由諸漏心得解脫；對六界無取，由諸漏心得解脫；對六內外處無取，由諸漏心得解脫；此識身及外愚昧→聞世尊或世尊弟子說法→捨家出家→持戒（大、中、小戒、威儀）→衣食知足→守護六根→舉止正知、正念→遠離獨處→除蓋→得四禪→心從諸漏解脫 -- p.29~. (p.7~.)

一一三、 善士經 (Sappurisasuttam)

11 此為元亨寺版—《漢譯南傳大藏經》第十二冊的頁碼。

○非善士法→以從貴族出家；從豪族出家；從大富家出家；從大財家出家；由有廣譽、名聲；由得衣、食、住處、病緣藥品；由多聞；由是持律者；由是說法者；由是住阿蘭若者；由是著糞掃衣者；由是常乞食者；由是樹下住者；由是塚間住者；由是露地住者；由是常坐者；由是隨得坐者；由是一坐食者；由得初禪；由得第二禪；由得第三禪；由得第四禪；由得空無邊處定；由得識無邊處定；由得無所有處定；由得非想非非想處定而自讚、貶他 -- p.37~. (p.15~.)

○善士法→以從貴族出家；……；由是一坐食者——思惟若未滅盡貪法、未滅盡瞋法、未滅盡癡法，則尚未達到目的，雖非從貴族出家等，若行法隨法行，則當恭敬、尊重；由得初禪；由得第二禪；由得第三禪；由得第四禪；由得空無邊處定；由得識無邊處定；由得無所有處定；由得非想非非想處定→思惟——若有思量即有變易，故不敢自讚、貶他；得滅受想定；諸漏滅盡 -- p.37~. (p.15~.)

一一四、應習不應習經 (Sevitabbāsevitabbasuttam)

○世尊略說應習行與不應習行，而舍利弗尊者在世尊前詳分別其義理 -- p.45. (p.24.)

○不應習行的身行、語行、意行、心、想、見、自體→諸不善法增廣，諸善法減退者；應習行的身行、語行、意行、心、想、見、自體→諸善法增廣，諸不善法減退者 -- p.46~. (p.25~.)

不應習行的衣、食、住處、村、鎮、城、國、人→諸不善法增廣，諸善法減退者；應習行的衣、食、住處、村、鎮、城、國、人→諸善法增廣，諸不善法減退者 -- p.58~. (p.37~.)

一一五、多界經 (Bahudhātukasuttam)

◎凡有諸恐怖，一切從愚者生，不從智者；凡有諸遭事災患，一切從愚者生，不從智者；凡有諸禍害，一切從愚者生，不從智者 -- p.61. (p.41.)

○界善巧→十八界：眼界、色界、眼識界，耳界、聲界、耳識界，鼻界、香界、鼻識界，舌界、味界、舌識界，身界、所觸界、身識界，意界、法界、意識界；六界：即地界、水界、風界、火界、空界、識界；六界：樂界、苦界、喜界、憂界、捨界、無明界；六界：欲界、出離界、恚界、無恚界、害界、無害界；三界：欲界、色界、無色界；二界：有為界與無為界 -- p.62~. (p.42~.)

○處善巧→六內外處：即眼與色、耳與聲、鼻與香、舌與味、身與所觸、意與諸法 - p.63. (p.43.)

○緣起善巧→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此無故彼無，此滅故彼滅。即無明緣行；行緣識；識緣名色；名色緣六處；六處緣觸；觸緣受；受緣愛；愛緣取；取緣有；有緣生；生緣老死，生愁、悲、苦、憂、惱，如是集起一切苦蘊。無明離欲無餘滅故行滅；行滅故識滅；識滅故名色滅；名色滅故六處滅；六處滅故觸滅；觸滅故受滅；受滅故愛滅；愛滅故取滅；取滅故有滅；有滅故生滅；生滅故老死愁、悲、

苦、憂、惱滅，如是一切苦蘊滅 -- p.64. (p.44.)

○處非處善巧→無處、無容——具（聖）見者認為：一切行是常、樂，一切法有我；故奪母命、奪父命、奪阿羅漢命、惡心令出如來身血、破僧；信仰其他大師；一世界非前、非後有二佛出世、出二轉輪王；女人成為佛、轉輪王、帝釋、魔王、梵天；行身惡行、語惡行、意惡行者得生可愛、可喜、可樂之果；行身善行、語善行、意善行者得生不可愛、不可喜、不可樂之果；成就身惡行、語惡行、意惡行者身壞命終得生善趣、天界；成就身善行、語善行、意善行者身壞命終得生苦界、惡趣、墮處、地獄 -- p.64~. (p.44~.)

有處、有容——即反上 -- p.64~. (p.44~.)

此法門為多界、四轉、法鏡、不死〔甘露〕鼓、無上戰勝 -- p.67. (p.47.)

一一六、 仙吞經（Isigilisuttam）

過去曾有五百位辟支佛住在仙吞山，人們看見他們進入此山即不見了，所以說：此山吞了這些仙人，而有「仙吞、仙吞」的名稱 -- p.68. (p.50.)

世尊說了這些辟支佛的名字，並讚其德 -- p.69~. (p.51~.)

一一七、 大四十經（Mahācattārīsakasuttam）

◎聖正定的方便、資助→正見、正思惟、正語、正業、正命、正精進、正念，此七支可以資助心一境性 -- p.71. (p.55.)

◎世間、出世間的正見、正思惟、正語、正業、正命 -- p.72. (p.56.)

正見、正精進、正念可以幫助、隨轉起正見、正思惟、正語、正業、正命 -- p.72~. (p.56~.)

○具足八支的有學行道→八正道；具足十支的阿羅漢→八正道、正智、正解脫 -- p.76. (p.60.)

由正見而滅邪見→緣於邪見而生起種種諸惡、不善法；緣於正見而修習遍滿種種善法→由正思惟…… -- p.76. (p.60.)

一一八、 入出息念經（Ānāpānassatisuttam）

○有些長老比丘教誡、教導十位、二十位、三十位、四十位比丘，那些新學比丘受到諸長老比丘的教誡、教授時，了知了比先前更廣大的殊勝 -- p.79. (p.63.)

◎世尊為了攝益新學比丘們，使他們生起殊勝之法，而在雨季第四個月的大自恣日才自恣→自恣的攝益 -- p.79. (p.64.)

○世尊說：在這比丘僧中，有些比丘是阿羅漢、不還者、一來者、預流者、致力精勤於修習四念處者、四正勤者、四神足者、五根者、五力者、七覺支者、八聖道支

者、慈、悲、喜、捨、不淨、無常想，致力精勤於修習入出息念者 -- p.80~. (p.65~.)
◎修習、多作〔修習〕入出息念者，則能圓滿四念處。修習、多作〔修習〕四念處者，則能圓滿七覺支。修習、多作〔修習〕七覺支者，則能圓滿明（與）解脫 -- p.82. (p.66.)

在修習念覺支時，依於遠離、依於離貪、依於滅，而導至捨遣；擇法覺支……捨覺支時，依於遠離、依於離貪、依於滅，而導至捨遣 -- p.88. (p.72.)

一一九、身行念經（Kāyagatāsatisuttam 身至念經）

○身至念→入出息念；行、立、坐、臥正知；往、返等威儀的正知；髮、毛等三十二身分的不淨；地界、水界、火界、風四界；墓場觀——膨脹、青瘀、生膿、烏啄、犬噉、骨肉相連、……骨的乾粉末→初禪、第二禪、第三禪、第四禪 -- p.89~. (p.76~.)

○修習身至念令廣修者，諸善法即在其中，魔不得其機會 -- p.95. (p.80.)

◎修習、多修習、積習身至念者，可望獲得十種功德→克服不樂；克服怖畏；能忍耐冷、熱、饑、渴、虻、蚊、風、熱、蛇等觸，及諸苦受；易得、無難得四禪；得現法樂住；得各種神變通；得天耳通；得他心通；得宿命通；得天眼通；諸漏滅盡 -- p.97. (p.82.)

一二〇、行生經（Saṅkhārupapattisuttam）

○有比丘具足信、戒、聞、施捨、慧而思惟：在我身壞命終，當生於剎帝利中、婆羅門中、長者家中、四大王天、三十三天、夜摩天、兜率陀天、化樂天、他化自在天、千界梵天、二千界梵天、百千界梵天、少光天、無量光天、光音天、少淨天、無量淨天、遍淨天、廣果天、無煩天、無熱天、善見天、阿迦膩吒天、空無邊處天、識無邊處天、無所處天、非想非非想處天；諸漏滅盡將不生何處 -- p.100~. (p.84~.)

一二一、空小經（Cūḷasuññatasuttam 小空經）

○空象、牛、馬、金、銀、男女集會，唯取比丘眾之緣→空；作意林想之緣→空；唯作意地想之緣→空；唯作意空無邊處想之緣→空；唯作意識無邊處想之緣→唯無所有處想之緣→空；唯非想非非想處想之緣→空→唯作意無相心定之緣→心由諸漏解脫——成就究竟無上清淨空住 -- p.104~. (p.89~.)

一二二、空大經（Mahāsuññatasuttam 大空經）

○比丘不會因為樂於群體、樂於社群、取樂於社群、歡喜社群而照耀（世間）；若比丘獨居、遠離社群，則他能夠如意而毫無困難地獲得出離之樂、離群隱居之樂、寂

靜之樂、菩提之樂→可能獲得暫時性與可喜的（色界及無色界）心解脫，或安住於永恆與不可動搖的（出世間）心解脫 -- p.110~. (p.95~.)

○貪戀及耽樂於變易的色法，必會產生愁、悲、苦、憂、惱 -- p.110. (p.96.)

◎低劣、可厭、粗俗、卑鄙、無益，不能導向厭離、離欲、滅盡、寂靜、上等智、菩提與涅槃的談論——王論、盜賊論等三十二種論 -- p.113. (p.98.)

○與消除貪欲有關，有助於解脫心，能導向厭離、離欲、滅盡、寂靜、上等智、菩提與涅槃的言論——一、少欲論；二、知足論；三、離群隱居論；四、遠離社群論；五、精進事論；六、持戒論；七、定論；八、慧論；九、解脫論；十、解脫智見論 -- p.113. (p.98.)

◎弟子是見到了此益處，即使被叫離開，他還是尋求與導師相處→為了與消除貪欲有關（教示），有助於解脫心，能導向完全厭離、離欲、滅盡生死輪迴、滅除煩惱、上等智、菩提與涅槃的言語——少欲論、知足論、離群隱居論、遠離社群論、精進事論、持戒論、定論、慧論、解脫論、解脫智見論 -- p.115. (p.100.)

導師的墮落、弟子的墮落與梵行者的墮落 -- p.116~. (p.101~.)

一二三、 希有未曾有法經（Acchariya-abbhutasuttam）

菩薩從兜率天、正念、正知下生而入母胎 -- p.119. (p.105.) 詳見《長部十四大本經》

菩薩入母胎時，四天子為守護並隨行四方 -- p.120. (p.106.)

菩薩入母胎時，菩薩母則自然持戒，離殺生，離偷盜，離諸愛欲，離妄語，離飲酒 -- p.120. (p.107.)

菩薩入母胎時，菩薩母不生任何疾病 -- p.121. (p.107.)

菩薩誕生七日後，菩薩母去世並投生兜率天 -- p.122. (p.108.)

菩薩母懷胎十月而生菩薩 -- p.122. (p.108.)

菩薩母站立生菩薩 -- p.122. (p.108.)

菩薩出離母胎時，菩薩不觸地，四天子接承彼，立於母前 -- p.122. (p.109.)

菩薩出離母胎時，淨潔而出，不為胎水所污 -- p.123. (p.109.)

菩薩出離母胎時，由虛空出現二水流，一冷、一熱，以洗菩薩及母 -- p.123. (p.109.)

菩薩出生則兩足平穩而立，向北方行七步，在白傘下，觀望十方，而大聲說：我是世間之首，我是世間最勝者，我是世間之至尊勝者，此是最後生，沒有再生 -- p.123. (p.109.)

一二四、 吧古喇經（Bākulasuttam）

◎兩家尊者的希有、未曾有法→出家八十年；出家八十年未曾起欲想；八十年間未曾憶起恚想、害想；未曾起欲尋；未曾受居士衣；未曾持刀斷衣；未曾以針縫衣；未曾以染料染衣；未曾縫迦絺那衣；未曾作衣；未曾受招待；未曾在俗家中坐；未

曾在俗家中食；未曾取婦人的隨相；未曾對婦人說四句偈法；未曾到比丘尼的住房；未曾對比丘尼說法；未曾對正學女說法；未曾對沙彌尼說法；未曾令人出家；未曾受人依止；未曾令沙彌侍奉；未曾在浴房沐浴；未曾洗同梵行者的肢體；未曾短暫生病；未曾服用一片阿梨勒的醫藥；未曾依靠於依靠物；未曾寢臥；未曾在村邊的床座以迎接雨期；在第八天證阿羅漢 -- p.125~. (p.111~.)

○兩家尊者坐於比丘眾中而般涅槃 -- p.128. (p.115.)

一二五、 調御地經 (Dantabhūmisuttam)

○奢耶闍那王子 (Jayasena rājakumāra) 問阿夷羅沙彌 (Aciravata samaṇuddesa) ，但不相信阿夷羅沙彌所說 -- p.128. (p.116.)

◎處在欲中，享受欲，耽著欲者想了解應由出離而知、見、達到、證得的過人法，是不可能的 -- p.130. (p.119.)

○調御象喻、調御馬喻→未被調御的象、馬、牛無法做已被調伏的象、馬、牛所做的事 -- p.130. (p.119.)

處在山麓者由於被大山所遮著而不相信處在山上者所說的——站在山上可以看見美麗的林園、美麗的森林、美麗的土地、美麗的水池 -- p.130. (p.119.)

◎捕象師乘王象捕野象及調御象的方法→如來出世→居士聞法→捨家出家→持戒 (大、中、小戒、威儀)→衣食知足→守護六根→舉止正知、正念→遠離獨處→除蓋→修四念處→得四禪→證三明→能忍耐冷、熱、饑、渴、蛇、蚊、風、熱、蛇等觸，及諸苦受→無上世間福田 -- p.132~. (p.120~.)

◎長老比丘未達漏盡而死者→長老比丘未調御之死；中座比丘未達漏盡而死者→中座比丘未調御之死；新學比丘未達漏盡而死者→新學比丘未調御之死 -- p.137. (p.125.)

一二六、 浮彌經 (Bhūmijāsuttam)

◎沙門、婆羅門若修習邪見、邪思惟、邪語、邪業、邪命、邪精進、邪念、邪定，無論以願望或無願望來修行梵行，則不能達到其果，因為那不是得其果的來源→如欲求油者把砂放在桶中撒水而壓榨之，實不能得油；如欲求牛乳者搾母牛的角，實不能得乳；如欲求酥者倒水在甕中，用攪拌具攪拌之，實不能得酥；如欲求火者取濕薪、濕鑽木而磨擦之，實不能得火 -- p.140. (p.128.)

◎沙門、婆羅門若修習正見、正思惟、正語、正業、正命、正精進、正念、正定…… -- p.142. (p.130.)

一二七、 阿那律經 (Anuruddhasuttam)

○無量心解脫與廣大心解脫義異文亦異→無量心解脫——四梵住；廣大心解脫——

限一樹、一村、一城、一國的範圍遍滿勝解而住 -- p.146. (p.135.)

○廣大心解脫有四生→以小光遍滿勝解而住，身壞命終生為諸小光天；以有無量光遍滿勝解而住，身壞命終生為諸無量光天；以有雜染光遍滿勝解而住，身壞命終生為諸雜染光天；以有遍淨光遍滿勝解而住，身壞命終生為諸遍淨光天 -- p.147.

(p.136.)

◎燃油燈的油不淨則燈焰也不淨，其燃焰薄暗；比丘遍滿勝解雜染光而住，其身不善止息粗重，不善斷除昏沈、睡眠，不善調御掉舉、惡作，所以其光薄暗，其身壞命終生為雜染光天 -- p.151. (p.140.)

一二八、 隨煩惱經 (Upakkilesasuttam)

高賞比的比丘們生起鬥爭、諍論、爭吵，相互用口劍(舌鋒)相擊，彼此不互相勸導、撫慰、同意、和睦 -- p.153. (p.143.)

◎阿那律尊者、難提雅尊者和金比喇尊者住在牛角娑羅林，世尊來探視，守林人見世尊來欲遮，阿那律尊者止之 -- p.155. (p.146.)

◎阿那律尊者、難提雅尊者和金比喇尊者共住——和合、歡喜、無諍，如水乳合，相互以愛眼相視而住 -- p.156. (p.147.)

◎三位尊者先從村落乞食歸來者——以設座，準備飲用水、洗淨水、容器以放殘食；後從村落乞食歸來者——若有食殘，其須者即食之，不須時則棄於無草之地或棄於無蟲的水中，再收拾座具、飲用水、洗淨水，收拾殘食，打掃齋堂。凡見飲用水瓶、洗淨水瓶或浴缸空無水時者，即準備之，若彼不能獨自為者，即招手以示求助，由其手勢而幫助之，不因其緣而多語；於每五日終夜為談論法而集會；不放逸、熱心、精進而住 -- p.157. (p.148~.) 見《中部三十一、牛角林小經》

○為何在不放逸、熱心、努力而住時，善認光明以見諸色，然而對光明不久而消失，見諸色而未能徹見其相→由於行者在修習時疑惑、不作意、昏沈、睡眠、恐怖、歡喜、粗重、過度精進、太懈怠、欲望、有種種之想、對諸色極觀察性是心的隨煩惱→除去隨煩惱，即可終日終夜以無量眼見無量光明見無量色 -- p.158~.

(p.149~.)

一二九、 賢愚經 (Bālapaṇḍitasuttam)

○愚人的特徵、相、本質→思惟惡念、說惡語、造惡業 -- p.163. (p.155.)

○愚人在當下感受到三種憂苦→若愚人坐在大眾聚會中、在街邊、在廣場，當眾人在討論某事情，若該愚人犯殺生、偷盜、邪淫、妄語及飲，他會想：我做的這些事被人發現了；當強盜被捉到，而國王以許多種刑罰折磨他時，在我身上也有那些惡行，我做的這些事被人發現了；當他在椅子上、床上休息時，他被過去所造的身語意惡業覆蓋、纏繞，他想：我沒有做過好事、善業，我造了惡業，造身語意惡行的愚人在身體分解而死之後，即會墮入惡道、苦趣，甚至是墮入地獄，我將會去 --

p.163~. (p.155~.)

○被鎗刺戳三百下而感到的痛苦和地獄裡的痛苦比較起來是微不足道的→在地獄裡受苦的種種行相 -- p.166. (p.158.)

○一個有個洞的軛在大海洋裡飄東、飄西，若瞎眼的海龜在每一百年升上海面一次，那隻瞎眼海龜要把牠的頭穿過那個軛的洞所花的時間，比愚人在墮入惡道之後，再要投生到人間的時間來得短 -- p.169. (p.161.)

◎在惡道盛行的是互相殘殺及弱肉強食 -- p.169. (p.162.)

有個賭徒在第一次下注就輸掉了他的孩子、妻子和所有的財產，而且自己也變成了奴隸，這種不幸還是微不足道的，當愚人造了身、語、意惡業，在身體分解而死之後墮入惡道、苦趣，甚至是墮入地獄是更不幸的 -- p.170. (p.162.)

造身、語、意善業的智者，在身體分解而死之後，他會投生至善趣，甚至是天界→勝於轉輪王所具足的七寶及四神變 -- p.177. (p.170.)

一三〇、 天使經 (Devadūtasuttam)

◎墮地獄者多被獄卒捉其腕來見閻魔王 (Yama rañña)，閻魔王以五天使訊問他→生法，不越度生；老法，不越度老；病法，無越度病；曾見諸王捕捉盜賊、犯罪者，令作種種刑罰，人做諸惡業者，在現世且受如此的種種刑罰，何況他世；死法，不越度死——由放逸故，不行身、口、意之善 -- p.179~. (p.173~.)

在地獄裡受苦的種種行相 -- p.183. (p.176.)

◎過去閻魔王思惟：人在世間造諸惡業而受如是類的種種刑罰，在人間有如來、應供、正自覺者出現於世，我當禮拜世尊，請世尊為我說法，使我得證知世尊之法 -- p.186. (p.180.)

一三一、 一夜賢者經 (Bhaddekarattasuttam)

◎追念過去，莫盼望未來；過去已過去，未來尚未至；現在所生法，當處即觀照，了知、修習彼，不動又不搖。熱忱今日事，誰知明日死？不遇死大軍，此事絕無有！

如此熱誠住，日夜不懈怠，此一夜賢善，寂靜牟尼說。 -- p.187. (p.183.)

一三二、 阿難一夜賢者經 (Ānandabhaddekarattasuttam)

阿難陀尊者為諸比丘說一夜賢者總說與分別之法，使令踴躍、令歡喜 -- p.190. (p.186.)

一三三、 大迦旃延一夜賢者經 (Mahākaccānabhaddekarattasuttam)

三彌提尊者夜曉時在溫泉洗浴肢體後，有位殊勝容色的天神來，請三彌提尊者當憶

持一夜賢者偈，那是持梵行最初的利益 -- p.192. (p.190.)

世尊略示總說，未詳細分別一夜賢者義，大迦旃延尊者廣分別其義 -- p.194~.
(p.193~.)

一三四、 盧夷強耆一夜賢者經 (Lomasakaṅgiyabhaddekarattasuttam)

有位殊勝容色的旃達羅天子 (Candana devaputta) 來，請盧夷強耆

(Lomasakaṅgiya) 尊者當憶持一夜賢者偈，那是持梵行最初的利益 -- p.199. (p.200.)

一三五、 小業分別經 (Cūlakammavibhaṅgasuttam)

◎婆羅門學童須婆都提子問世尊關於業與果多樣化的十四個問：是什麼因緣使人類有高下之分，人類有：1.短命與 2.長壽；3.多病與 4.健康；5.醜陋與 6.美麗；7.無影響力與 8.有影響力；9.貧窮與 10.富有；11.出身低賤與 12.出身高貴；13.智慧暗昧與 14.智慧高超 -- p.203. (p.204.)

◎眾生是他們自己所造之業的擁有者，業的繼承人；他們起源於業，繫縛於業，以業為依靠處 -- p.203. (p.204.)

- 1.短命→殺害眾生，從事毆打與暴力，對眾生殘酷；
- 2.長壽→捨棄殺生，心地溫和與仁慈，安住於對一切眾生的慈悲；
- 3.多病→以手、土塊、棍棒或刀傷害眾生；
- 4.健康→不以手、土塊、棍棒或刀傷害眾生；
- 5.醜陋→容易忿恨、惱怒、生氣、懷有敵意與憤慨，易顯現忿恨、瞋恚、不滿；
- 6.美麗→不具有忿恨與惱怒，不易顯現出忿恨、瞋恚、不滿；
- 7.無影響力→心懷嫉妒；
- 8.有影響力→不心懷嫉妒；
- 9.貧窮→不布施食物、飲水、衣服、馬車、花環、香、油膏、床、住處、燈明給沙門或婆羅門；
- 10.富有→布施食物、飲水、衣服、馬車、花環、香、油膏、床、住處、燈明給沙門或婆羅門；
- 11.出身低賤→傲慢與過慢，不禮敬應受禮敬者；
- 12.出身高貴→不傲慢也不過慢，禮敬應受禮敬者；
- 13.智慧暗昧→拜訪沙門或婆羅門時不請問：尊者，什麼是善，什麼是不善等；
- 14.智慧高超→拜訪沙門或婆羅門時請問：尊者，什麼是善？什麼是不善等 -- p.203~.
(p.204~.)

一三六、大業分別經 (Mahākammavibhaṅgasuttam)

○普達梨弗遍行者告訴出家三年的三彌提尊者：我親聞沙門瞿曇所說：身業是空無，語業是空無，唯有意業是真實，有禪定，若成就其禪定者，也無任何覺知 -- p.207. (p.210.)

◎世間有四種人→1.有人殺生、偷盜、欲邪行、虛誑語、離間語、粗惡語、雜穢語、貪欲、瞋恚、邪見，在他身壞命終生於苦界、惡趣、險難處、地獄——可能是他在過去所作的罪業當受其苦；也許是他在後所作的惡業當受其苦；或在他死時受持邪見；或者是現世報；或是次世報；或是後後世當受報；

2.有人殺生、偷盜、欲邪行、虛誑語、離間語、粗惡語、雜穢語、貪欲、瞋恚、邪見，在他身壞命終生於善趣、天界——可能是他在過去所作的善業當受其樂；也許是他在後所作的善業當受其樂；或在他死時成就正見；或者是現世報；或是次世報；或是後後世當受報；

3.有人離殺生、離偷盜、離欲邪行、離虛誑語、離離間語、離雜穢語、不貪欲、不瞋恚、正見，在他身壞命終生於善趣、天界——可能是他在過去所作的善業當受其樂；也許是他在後所作的善業當受其樂；或在他死時成就正見；或者是現世報；或是次世報；或是後後世當受報；

4.有人離殺生、離偷盜、離欲邪行、離虛誑語、離離間語、離雜穢語、不貪欲、不瞋恚、正見，在他身壞命終生於苦界、惡趣、險難處、地獄——能是他在過去所作的罪業當受其苦；也許是他在後所作的惡業當受其苦；或在他死時成就邪見；或者是現世報；或是次世報；或是後後世當受報 -- p.209~. (p.213~.)

◎有業不可能有（善報）而現為不可能；有業不可能有（善報）而現為可能；有業可能有（善報）而現為可能；有業可能有（善報）而現為不可能 -- p.215. (p.219.)

一三七、六處分別經 (Saḷāyatanavibhaṅgasuttam)

○內六處→眼處、耳處、鼻處、舌處、身處、意處 -- p.216. (p.220.)

外六處→色處、聲處、香處、味處、觸處、法處 -- p.216. (p.220.)

六識身→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 -- p.216. (p.221.)

六觸身→眼觸、耳觸、鼻觸、舌觸、身觸、意觸 -- p.216. (p.221.)

十八意行→眼見色已，思察喜處之色、思察憂處之色、思察捨處之色；耳聞聲；鼻嗅香已；舌味味已；身觸觸已；意識法已，思察喜處之法、思察憂處之法、思察捨處之法，如是有六喜行、六憂行、六捨行 -- p.217. (p.221.)

三十六有情句→六在家為喜、六出離喜、六在家為憂、六出離為憂、六在家為捨、六出離為捨 -- p.217. (p.221.)

◎大師訓示有三念住→有師為憐愍者、利他、憐愍而為諸弟子說法，諸弟子不善聽，離師教而行；有師為憐愍者、利他、憐愍而為諸弟子說法，有些弟子不善聽，

離師教而行，有些弟子善聽聞，不離師教而行；有師為憐愍者、利他、憐愍而為諸弟子說法，諸弟子善聽聞，不離師教而行，無漏而有念、有正知而住 -- p.221.

(p.226.)

一三八、 總說分別經 (Uddesavibhaṅgasuttam)

◎凡是當觀察，在觀察時其識不散亂、不離散於外，不住著於內，不取著，則不憂惱。在識不散亂、不離散於外，不住於內，則由無取，無憂惱，於未來即不生起生、老、死、苦之集 -- p.223. (p.229.)

○識不散亂、不離散於外→眼見色已，識不追求色相，不繫於色相之味，不縛於色相之味，不結於色相之味結；耳聞聲已…… -- p.225. (p.232.)

○不住著於內→初禪具足住者，他不追求由離生喜樂之識，不繫於離生喜樂之味，不縛於離生喜樂之味，不結於由離生喜樂之味結；第二禪具足住者…… -- p.227.

(p.233.)

○不取著，則不憂惱→多聞聖弟子，見諸聖者，通曉聖法，不見色為我，不見我有色，不見色在我中，不見我在色中，對該色的變易識不隨轉，故不生憂惱，心不遍取；受…… -- p.228. (p.235.)

一三九、 無諍分別經 (Araṇavibhaṅgasuttam)

◎此二邊出家者不應習行→凡於諸欲隨行欲樂，乃卑劣、粗俗、凡夫、非聖、無利益者；凡自我苦行，乃苦、非聖、無利益者。——避此二邊行於中道，現自覺，發生眼、智、寂止、通智、自覺、涅槃 -- p.230. (p.238.)

○初禪具足住、第二禪、第三禪、第四禪具足住→此稱為出離樂、捨離樂、止息樂、自覺樂 -- p.233. (p.242.)

一四〇、 界分別經 (Dhātuvibhaṅgasuttam)

◎普庫沙提善男子 (Pukkusāti) 尊仰世尊為師，想依世尊出家，他比世尊早借住在陶師家門口處，世尊後來也借住，在向普庫沙提告訴是否介意時，普庫沙提稱世尊為「賢友 (āvuso)」 -- p.238. (p.247.)

○詳釋六界→地界、水界、火界、風界、空界、識界 -- p.240. (p.250.)

六觸處→眼觸處、耳觸處、鼻觸處、舌觸處、身觸處、意觸處 -- p.239. (p.249.)

十八意行→眼見色已，伺察可喜處之色，伺察可憂處之色，伺察可捨處之色；耳聞聲已…… -- p.240. (p.249.)

四住處→慧住處、諦住處、捨住處、寂靜住處 -- p.240. (p.249.)

○應不放逸於慧，應護持於諦，應增長於捨，寂靜應當學 -- p.240. (p.250.)

普庫沙提尊者向世尊懺悔其不識大師，而稱世尊為「賢友」 -- p.247. (p.256.)

◎普庫沙提欲隨世尊受具足戒，在出去求衣、鉢時被母牛抵死 -- p.247. (p.257.)

◎普庫沙提善男子死時已證不還果 -- p.247. (p.257.)

一四一、 諦分別經 (Saccavibhaṅgasuttam)

◎當親近舍利弗、大目犍連，舍利弗、大目犍連是賢者比丘，是諸梵行者的誘助者。舍利弗如生母，大目犍連如養母。舍利弗調伏至須陀洹果；大目犍連調伏至最上義。舍利弗得詳細開示、宣說、施設、建立、解明、分別、顯發四聖諦 -- p.248. (p.259.)

一四二、 施分別經 (Dakkhiṇāvibhaṅgasuttam)

○大愛道苟答彌欲供養一套她親手細心編織的新袈裟，佛陀告訴她：將它僧團吧。當你供養僧團時，即是供養了我及僧團 -- p.253. (p.265.)

○當弟子因老師的緣故而皈依佛、法、僧，此老師的恩惠是不容易報答的。此恩惠不是弟子對他虔誠禮拜、起立承迎、給予恭敬的問候、慇懃的服侍及四事供養所能報答的 -- p.254. (p.266.)

○十四種對個人的布施 -- p.254. (p.267.)

○以清淨心布施給一個無道德的凡夫，可得到一千倍的回報，…… -- p.255. (p.267.)

○七種對僧團的布施 -- p.256. (p.268.)

○四種布施的淨化→由於布施者而淨化的布施，非由於受施者；…… -- p.256. (p.269.)

一四三、 教誡給孤獨經 (Anāthapiṇḍikovādasuttam)

○給孤獨長者患重病，極痛苦，請人代禮世尊足，並請舍利弗尊者至給孤獨長者的住處為他說法 -- p.258. (p.272.)

◎尊者舍利弗教誡給孤獨長者→你應如此學：我將不執取眼，而且我將沒有依眼的識；舌……；色……；我將不執取眼識，而且我將沒有依眼識的識；耳識……；眼觸……；我將不執取眼觸所生的受……；我將不執取地界……；我將不執取色……；我將不執取空無邊處……；我將不執受非想非非想處……；我將不執取此世界……；我將不執受他世……；凡以意所見、聞、覺、識、希求、隨伺，如此等我也不執受，而且我將沒有依的識 -- p.259~. (p.273~.)

○在舍利弗尊者對給孤獨長者說了法後，給孤獨長者感激流淚，請舍利弗尊者也對在家白衣者說甚深之法，因為有些在家白衣是少塵垢者 -- p.261. (p.276.)

○給孤獨長者在聽聞舍利弗尊者說法後，即身壞命終生於兜率天 -- p.262. (p.277.)

一四四、 教闡那經 (Channovādasuttam)

- 闍那尊者患重病，極痛苦，舍利弗尊者與大純陀尊者去探視，舍利弗尊者質問、說法 -- p.264. (p.279.)
- 在舍利弗尊者教誡闍那尊者後，闍那尊者執刀自殺→世尊說：闍那尊者執刀自殺沒有過咎 -- p.266. (p.283.)

一四五、教富樓那經 (Puṇṇovādasuttam)

- ◎富樓那尊者在請佛為他說法後，將前往西方輸那國 (Sunāparanta janapada)，世尊說：西方輸那國那國的人兇惡、粗暴，當西方輸那國的人呵罵、毀辱你時，你會怎麼辦？→這些西方輸那國的人還是很好的，他們還沒有用手打我→用棒打我→杖打我→刀砍我→以利刀殺我→佛弟子對身體與生命是患惱、厭忌而當希求執刀的，但我不用求刀而自殺←有名的富樓那尊者忍辱故事 -- p.268~. (p.285~.)
- ◎富樓那尊者前往西方輸那國，並在那裡過雨安居中，在雨安居中使五百優婆塞和五百優婆夷修行。在該雨安居中他證三明，後來般涅槃 -- p.269. (p.287.)

一四六、教難陀迦經 (Nandakovādasuttam 難達伽教誡)

- 在順次輪到難達伽尊者教誡諸比丘尼時，難達伽尊者不願教誡諸比丘尼，世尊告訴難達伽尊者：你是婆羅門應對諸比丘尼說法 -- p.270. (p.289.)
- ◎難達伽尊者教誡諸比丘尼的內容→眼是常或無常呢？→無常者是苦或樂呢？→無常、苦、變易法是我、我所有、我的自我嗎？；耳……→六內處是無常；色是常或無常呢？→無常者是苦或樂呢？→無常、苦、變易法是我、我所有、我的自我嗎？；聲……→六外處是無常；眼識是常或無常呢？→無常者是苦或樂呢？→無常、苦、變易法是我、我所有、我的自我嗎？；耳識……→六識身是無常；如燃油燈，油是無常變易法，炷也無常變易法，焰也無常變易法，光也無常變易法→七覺支修習、多修習，則滅盡諸漏，於現世得無漏心解脫、慧解脫。依遠離、依離欲、依滅、捨遣 -- p.271~. (p.290~.)
- ◎世尊告訴難達伽尊者，在隔天再去教誡那些比丘尼→在第二次聽法後，那五百位比丘尼，最低證悟的比丘尼，也證得預流果 -- p.276. (p.298.)

一四七、教羅睺羅小經 (Cūlarāhulovādasuttam)

- ◎世尊思念：羅睺羅的解脫已成熟，我當調伏使羅睺羅滅盡諸漏。有數千天神奉隨世尊，思念：今天世尊當調伏使羅睺羅滅盡諸漏 -- p.278. (p.301.)
- ◎世尊教導羅睺羅尊者之法→眼是常或無常呢？→無常者是苦或樂呢？→無常、苦、變易法是我、我所有、我的自我嗎？；眼識是常或無常呢？→無常者是苦或樂呢？→無常、苦、變易法是我、我所有、我的自我嗎？；眼觸是常或無常呢？→無常者是苦或樂呢？→無常、苦、變易法是我、我所有、我的自我嗎？；緣眼觸所生的受、想、行、識是常或無常呢？→無常者是苦或樂呢？→無常、苦、變易法是

我、我所有、我的自我嗎？；耳……意……；法……；意……；意觸……；緣意觸所生的受、想、行、識是常或無常呢？→無常者是苦或樂呢？→如此見的多聞聖弟子厭離眼、厭離色、厭離眼識、厭離眼觸，也厭離緣眼觸所生的受、想、行、識；厭離耳，厭離聲；厭離鼻，厭離香；厭離舌，厭離味；厭離身，厭離觸；厭離意，厭離法；厭離意識，厭離意觸；也厭離緣意觸所生的受、想、行、識，由厭離而離欲，由離欲而解脫，由解脫，而解脫智生：知生已盡，梵行已住，所作已辦，更不所作 -- p.278~. (p.301~.)

○世尊說此經後，羅睺羅尊者證阿羅漢，那數千位天神也遠離塵垢而生法眼 -- p.280. (p.304.)

一四八、 六六經 (Chachakkasuttam)

- ◎1.六內處→眼處、耳處、鼻處、舌處、身處、意處；
2.六外處→色處、聲處、香處、味處、觸處、法處；
3.六識身→依眼與色而生眼識，依耳與聲而生耳識，依鼻與香而生鼻識，依舌與味而生舌識，依身與觸而生身識，依意與法而生意識；
4.六觸身→依眼與色而生眼識，三之和合而有觸；依耳與聲而生耳識，三之和合而有觸；依鼻與香而生鼻識，三之合和而有觸；依舌與味而舌識生，三之合和而有觸；依身與觸而生身識，三之和合而有觸；依意與法而生意識，三之和合而有觸；
5.六受身→依眼與色而生眼識，三之和合而有觸，依觸而有受；依耳與聲而生耳識，三之和合而有觸，依觸而有受；依鼻與香而生鼻識，三之合和而有觸，依觸而有受；依舌與味而舌識生，三之合和而有觸，依觸而有受；依身與觸而生身識，三之和合而有觸，依觸而有受；依意與法而生意識，三之和合而有觸，依觸而有受；
6.六愛身→依眼與色而生眼識，三之和合而有觸，依觸而有受，依受而有愛；依耳與聲而生耳識，三之和合而有觸，依觸而有受，依受而有愛；依鼻與香而生鼻識，三之合和而有觸，依觸而有受，依受而有愛；依舌與味而舌識生，三之合和而有觸，依觸而有受，依受而有愛；依身與觸而生身識，三之和合而有觸，依觸而有受，依受而有愛；依意與法而生意識，三之和合而有觸，依觸而有受，依受而有愛 -- p.280~. (p.305~.)

○多聞聖弟子厭離眼、厭離色、厭離眼識、…… -- p.287. (p.312.)

一四九、 大六處經 (Mahāsaḷāyatanikasuttam)

○如實知見眼，如實知見諸色，如實知見眼識，如實知見眼觸，緣眼觸而生樂、苦或不苦不樂受；也如實知見那些而不愛著眼，不愛著諸色，不愛著眼識，不愛著眼觸，緣眼觸而生樂、苦或不苦不樂受，也由不愛著那些。由如此住於不愛著、不相應、不迷妄、見其過患，在未來即損減五取蘊，再生之愛，與喜貪俱行，歡喜此處彼處，即斷該身的患惱，心的患惱，身的熱惱，心的熱惱，身的苦惱、心的苦惱；

覺受身的身樂、心樂；耳…… -- p.288~. (p.314~.)

○他修習八支聖道而至圓滿，也修習四念住至圓滿，也修習四正勤至圓滿，也修習四神足至圓滿，也修習五根至圓滿，也修習五力至成滿，也修習七覺支至圓滿→此二法即止觀雙運 -- p.289. (p.314~5.)

一五〇、 頻頭城經 (Nagaravindeyyasuttaṃ)

○世尊告訴頻頭城的婆羅門長者們：假如諸外道的遍行者問你們什麼樣的沙門、婆羅門不應恭敬、不應尊重、不應崇敬、不應尊崇→當諸沙門、婆羅門在眼識色時內心不寂靜，不離貪、不離瞋、不離疑，…… -- p.291. (p.317.)

○假如諸外道的遍行者問你們：由什麼行相而得知那些尊者是離貪，或有調伏貪的行道；離瞋，或有調伏瞋的行道；離癡，或有調伏癡的行道呢？→當那些尊者習近空閑處、林中，假如在眼識見了色時，不樂著……；耳識…… -- p.293. (p.319~.)

一五一、 乞食清淨經 (Piṇḍapātapārisuddhisuttaṃ)

◎世尊看見舍利弗尊者諸根明淨，皮膚潔淨又光亮，問他所修習禪觀→舍利弗尊者多住在空住→世尊讚他所住的為大人住 -- p.293~. (p.321.)

◎在托鉢乞食的途中，比丘應該思省：在眼見色時，有否生起任何感官的貪、瞋、癡、或厭惡呢？；耳聽到聲音時……鼻；舌；身；意……→是否已經捨離五欲了？→是否已經捨離五蓋了？→是否已經徹底了解五取蘊了？→是否已經開發四念處了？→是否已經開發四正勤了？→是否已經開發四如意足了？→是否已經開發五根了？→是否已經開發五力了？→是否已經開發七覺支了？→是否已經開發八正道了？→是否已經開發止和觀了？→是否已經體證明和解脫了？→若已經已經體證了明和解脫，則他可以歡喜愉悅地日夜修習，安住在善心中 -- p.294~. (p.321~.)

○過去的任何沙門、婆羅門都是以這樣的方式，不斷地檢視覺察，來清淨他們的乞食修行；未來的任何沙門、婆羅門也將是以這樣的方式，不斷地檢視覺察，來清淨他們的乞食修行；現在的任何沙門、婆羅門正是以這樣的方式，不斷地檢視覺察，來清淨他們的乞食修行 -- p.297. (p.325.)

一五二、 根修習經 (Indriyabhāvanāsuttaṃ)

○波羅奢耶婆羅門對弟子所說的修習根→眼不見色，耳不聞聲 -- p.298. (p.326.)

◎聖律的無上修根→比丘眼見色已，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他了知：我生了可意，生了不可意、生了可意不可意。而那是有為、粗、緣生的；此是寂靜、此是勝妙者，即是捨。滅該已生的可意、已生的不可意、已生的可意不可意而處於捨——有眼者開眼後閉眼喻；耳聞聲已，……——力士的易如彈指喻；鼻嗅香已……——小觸有水荷葉，水即搖動不止喻；舌嚐味已……——力士吹舌端的唾團喻；身觸可觸物已——力士伸屈腕喻；意識法已……——極熱鐵板蒸發灑落的水滴

中部摘要

喻 -- p.299~. (p.327~.)

○有學的行道→比丘眼見色已，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他因惱、慚恥、厭惡該已生的可意，已生的不可意、已生的可意不可意；耳聞聲已；鼻嗅香已；舌味味已；身觸所觸已；意識法已…… -- p.301. (p.329.)

○聖者的修根→比丘眼見色已，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假如他想要，對厭惡，即可住於不厭惡想；假如他想要，對不厭惡，即可住於厭惡想；假如他想要，對厭惡及不厭惡，即可住於不厭惡想；假如他想要，對厭惡及不厭惡，即可住於厭惡想；假如他想要，對厭惡及不厭惡兩者，即可除去而住於捨，正知、正念→耳聞聲已…… -- p.301. (p.329.)

Santaṅgavesaka Bhikkhu 覓寂比丘 2007.9.25.